

甘肃省兰州生态环境监测中心新区舟曲中学
空气站更新项目

招 标 文 件

采购项目编号：2021zfcg02265

采 购 人：甘肃省兰州生态环境监测中心

采购代理机构：甘肃众信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中国．甘肃．兰州

2021 年 05 月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3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及前附表.....	8
第三章	采购需求.....	39
第四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51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68
第六章	评标办法.....	97

- 附件：
1. 商务偏离表
 2. 技术偏离表
 3. 供应商质疑函范本及说明
 4.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工程、服务)
 5. 网上开评标工作指南
 6. “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局网上开标系统”投标供应商用户手册
 7. 投标文件固化工具用户手册
 8. “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局网上开标系统”投标供应商操作技术支持联系方式



注：具体页码以实际内容所在页码为准

第一章 招标公告

甘肃省兰州生态环境监测中心新区舟曲中学空气站更新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ggzyjy.gansu.gov.cn/>)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1年06月17日10:00时(北京时间)前提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编号: 2021zfcg02265
2. 项目名称: 甘肃省兰州生态环境监测中心新区舟曲中学空气站更新项目
3. 预算金额: 人民币 129.00 万元
4. 最高限价: 人民币 129.00 万元
5. 采购需求

序号	品名	数量	单位	备注
1	SO ₂ 分析仪	1	台	技术参数及规格 型号详见招标文件“第三章采购需求”
2	NOX分析仪	1	台	
3	CO分析仪	1	台	
4	O ₃ 分析仪	1	台	
5	PM10颗粒物监测仪	1	台	
6	PM2.5颗粒物监测仪	1	台	
7	动态校准仪(含紫外光度计)	1	台	
8	零气发生器	1	台	
9	气象六参仪	1	台	
10	工控机	1	台	
11	VPN	1	台	
12	城市摄影和站房视频安保系统	1	项	
13	站房	1	项	

6.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全部货物到达交货地点经安装调试验收合格、合同款项付清后自行终止。

7.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供应商资格要求

1. 供应商须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信用甘肃”网站(www.gscredit.gov.cn)（外地供应商以公司注册地信用查询为准）的“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的方可参加本项目的投标【以投标截止日前两天各供应商自行在以上网站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记录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相关截图打印加盖供应商公章后装入投标文件】。

4. 供应商须提供“中国裁判文书网”网站(<http://wenshu.court.gov.cn/>)行贿犯罪查询结果（相关截图打印加盖供应商公章后装入投标文件）。

三、获取招标文件的时间、地点、方式

1. 时间：2021年05月26日00:00:00至2021年06月01日23:59: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我要投标”的起止时间要求如下：网上我要投标的截止时间为招标文件规定的截止时间（规定时间为 $n \times 24$ 小时， $n \geq 5$ ）。

2. 地点：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www.gsggzyjy.cn>)在线免费获取。

3. 方式：社会公众可通过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ggzyjy.gansu.gov.cn/>)免费下载或查阅招标文件。拟参与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活动的潜在供应商需先在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上注册，获取“用户

名+密码+验证码”，以软件认证方式登录；也可以用数字证书（CA）方式登录。这两种方式均可进行“我要投标”等后续工作。网上下载招标文件须知：社会公众在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浏览公告并下载招标文件（详见《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首页“下载中心”中“电子服务系统 v2.0 电子版操作说明”）。

4. 售价：每包人民币 0.00(元)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1. 网上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2021 年 06 月 17 日 10:00 时前（北京时间）

2. 网上提交投标文件的地点：开评标活动通过“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局网上开评标系统”（<http://121.41.35.55:3010/OpenTender/login>）进行，（在线提交）

3. 线上开标时间：2021 年 06 月 17 日 10:00 时（北京时间）

4. 线上开标地点：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局（兰州市城关区雁兴路68号）第一开标厅（线上开标）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 受疫情影响，本项目的开评标活动通过“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局网上开评标系统”（<http://121.41.35.55:3010/OpenTender/login>）进行，请供应商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系统，下载“投标文件固化工具”“网上开评标系统使用帮助”和“固化后的招标文件”，并按照“网上开评标系统使用帮助”来固化投标文件，并完成网上投标（上传已固化投标文件的文件 HASH 编码）和开标操作，若在开标截止时间前没有网上投标（上传已固化投标文件的文件 HASH 编码）则视为放弃投标。网上开标时间：同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一致。开标系统网址：<http://121.41.35.55:3010/OpenTender/login>。

2. 发布公告的媒介

甘肃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gansu.gov.cn/>)、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 (<http://www.gsggzyjy.cn>)。

3. 供应商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应主动登录招标公告发布媒介或查收相关书面通知，以便及时了解相关招标信息和补充信息。如因未主动登录招标公告发布媒介或查收相关书面通知而未获取相关信息，对其产生的不利因素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4. 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

5. 招标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本项目支持中小微企业、监狱和戒毒企业、残疾人福利企业、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等相关政策。执行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制定的《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对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按照财库〔2019〕9号文之规定，依据品目清单和产品认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详见招标文件。

6. 届时请各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按时参加开标会议。对迟递交的投标文件采购代理机构将不予接受。

七、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甘肃省兰州生态环境监测中心

地址：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张家园60号

联系方式：0931-8611835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甘肃众信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兰州市城关区五里铺桥万商国际C塔17楼



3.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尹媛

电 话：0931-8651361

甘肃众信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2021 年 05 月 25 日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及前附表

本表关于招标内容或服务的具体要求是对供应商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应以本表为准。

条款号	内 容
	说 明
1.1	采购人名称：甘肃省兰州生态环境监测中心 采购人地址：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张家园 60 号
1.2	采购代理机构：甘肃众信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采购代理机构地址：兰州市城关区五里铺万商国际 C 塔 17 楼 1701 室
	投 标 文 件 的 编 制
9.1	投标语言： 中文
12.1	投标报价：最终总报价（完税法）包括出厂价、货物到达最终目的地的相关运输费、装卸费、伴随服务费、保险费、安装调试验收费、税金及采购代理机构的采购代理服务费等完成本项目采购需求的全部费用。不允许提供备选投标报价方案
15	1. 投标保证金形式：供应商可自行选择采用银行电汇（网银）、保函等其它法定形式缴纳投标保证金，由采购代理机构收退和管理。采用保函形式缴纳投标保证金的，保函原件按投标文件密封要求密封后带至开标现场交采购代理机构，保函复印件按招标文件要求装入投标文件。 2. 投标保证金金额：人民币贰万伍仟元整（¥25000.00 元） 开户名称：甘肃众信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开户行：兰州银行兴科支行 账 号：101762000537582 联 系 人：尹媛 联系电话：0931-8651361 3. 投标保证金应在投标有效期内有效 4. 投标保证金到账截止时间：以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截止时间为准。 为保证开标现场对投标保证金到账情况进行核对，提醒供应商要充分考虑

	汇款及到账所需时间以及发现问题后采取补救措施所需时间，以确保投标保证金在规定时间内到账。因不能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到达指定账户的，导致投标无效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5. 供应商在办理投标保证金电汇或网银转账手续时，应按标段（包）逐笔递交保证金，且每个标段（包）必须一次性足额缴纳，不允许多次缴纳。 6. 提交保证金后，各供应商须将其交纳保证金凭证复印件（加盖供应商红章）附在投标文件中，否则视为无效投标文件。 7. 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 5 个工作日内退还未中标供应商的保证金，在采购合同签订后 5 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供应商的保证金，还应退还银行同期存款利息
15.3.1	投标保证金形式：供应商可自行选择采用银行电汇（网银）、保函等其它法定形式缴纳投标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应在投标有效期内有效
投 标 文 件 的 编 制	
16.1	投标有效期：90 日历天
17.1	投标文件份数：正本一份，副本二份，电子版可编辑 U 盘一份。 本项目为网上开标，各供应商须将纸质版投标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二份、电子版可编辑的 U 盘一份在投标截止日之后三个工作日以邮件或直接提交的形式发送至采购代理机构（邮件形式提交的以采购代理机构收到其快递件的时间为准）。 收件人：尹媛 地 址：兰州市城关区五里铺万商国际C塔17楼 电 话：0931-8651361
投 标 文 件 的 密 封 和 提 交	
18	(1) 清楚标明提交至“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指定的地址 (2) 写明项目名称、招标文件编号/包号及“在_____年____月____日（提交投标文件日期）_____时（开标时间）以前不得开封”的字样
19	网上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2021 年 06 月 17 日 10:00 时前（北京时间） 网上提交投标文件的地点：开评标活动通过“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局网上

	开评标系统”（ http://121.41.35.55:3010/OpenTender/login ）进行（在线提交），对迟提交的投标文件将不予接受
开 标 和 评 标	
22	线上开标时间：2021 年 06 月 17 日 10:00 时（北京时间） 线上开标地点：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局第一开标厅（线上开标），届时请各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按时参加
28	评标方法：综合评分法（见第六章）
其 它	
	1. 投标文件中所提供全部证件和证明材料必须为原件的复印件（除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原件之外的）并加盖供应商红色公章，注明“与原件一致”字样或加盖“与原件一致”条章，其中证书证件必须在有效期内。否则按无效投标对待。 2. 供应商应授权合法的人员参加投标全过程，其中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的，须出具其身份证，并与营业执照上信息一致。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投标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授权代表身份证、授权代表本单位证明（养老保险缴纳证明和劳动合同）。 3. 本项目所有参数不指向某一特定的专利技术、商标、名称、设计、供应商等。若引用某一供应商的技术规格才能准确或清楚地说明拟招标货物的技术规格时，其含义为“相当于”或“参照”该品牌，投标人可以在满足项目技术要求前提下选定所投产品品牌 4. 中小企业与机关、事业单位、大型企业订立合同时，应当主动告知其属于中小企业。对中小企业规模类型有争议的，可以向主张为中小企业一方所在地的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负责中小企业促进工作综合管理的部门申请认定。 5. 供应商符合中小企业者其合同价款支付执行国务院令 728 号《保障中小企业款项支付条例》之规定。 6. 供应商和相关人员资质资格证书的要求：本项目采取网上提交的形式，供应商无法提交含有二维码的资质资格证书复印件和无二维码证书的原件，特要求所有供应商做出《投标材料真实性保证承诺书》，承诺其在电子投标文件中所提供的所有证书证件均真实有效，如果存在造假行为，应接受监督部门依法依规给予的处罚。供应商须将此承诺书添加到投标文件《其他资料》，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同时将相关证书证件扫描件（加盖

	鲜章或电子印章)导入投标文件,评标委员会以此为依据进行资格和符合性审查
--	-------------------------------------



供应商须知

一、说明

1. 定义

- 1.1 “采购人”系指甘肃省兰州生态环境监测中心
- 1.2 “采购代理机构”系指甘肃众信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 1.3 “供应商”系指符合本次招标所规定的相应资格要求，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
- 1.4 “中标供应商”指最终被授予合同的供应商。
- 1.5 “货物”系指供应商按合同要求，向采购人提供的招标标的。
- 1.6 “服务”系指合同规定供应商需承担的运输、保险、技术协助、培训、售后服务和其它类似的义务。
- 1.7 “甲方”系指甘肃省兰州生态环境监测中心。
- 1.8 “乙方”系指提供合同货物和服务的中标供应商。

2. 投标费用

- 2.1 供应商应承担与投标活动有关的一切费用，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在任何情况下均不承担投标过程中的一切费用。

二、招标文件

3. 招标文件构成

- 3.1 招标文件：招标文件是根据本项目的~~内容和需求~~编制，包括以下内容：

- 3.1.1 招标公告（投标邀请）
- 3.1.2 供应商须知及前附表
- 3.1.3 采购需求
- 3.1.4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 3.1.5 投标文件格式
- 3.1.6 评标办法



3.1.7 附件

3.2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中的所有内容，如果供应商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提交的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那么供应商将承担其风险。

4. 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4.1 任何要求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的供应商，均应按照甘财采【2009】16号文件中要求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代理机构对按要求递交的任何澄清要求将在政府采购发布媒介上发布公告或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答复中包括所问问题，但不包括问题的来源。

4.2 在投标截止期前15日，无论出于何种原因，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主动地或在解答供应商提出的澄清问题时对招标文件进行修改。

4.3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的，澄清或者修改内容在政府采购发布媒介上发布公告或以书面形式发至招标文件获取供应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15日前，在政府采购发布媒介上发布公告或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供应商；不足15日的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4.4 对采购活动事项有质疑的供应商，应在知道其利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提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予以答复。涉及变更或修正内容在政府采购原公告发布媒介上发布更正公告或以书面形式发至招标文件获取供应商，且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4.5 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归采购代理机构。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5. 投标文件的响应性

各供应商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中的所有事项、格式、条款和要求，对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 & 要求作出实质性响应，提交相应资料（若分包，应以包为单位投标），不得在其中选项投标或将其中内容再行分解，否则投标无效。

6. 供应商资格要求

6.1 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供应商条件：

6.1.1 供应商合法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6.1.2 财务状况报告（须提供近 3 年经具有审计资质的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完整的审计报告；供应商的成立时间不足 3 年度的，须提供自成立以来年度的经具有审计资质的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完整的审计报告；供应商的成立时间不足 1 年的，应提供成立以来的财务报表和银行的资信证明）；

6.1.3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供应商需提供投标截止日前近一年内任意一个月缴纳任意税种<增值税、营业税、企业所得税>的凭据，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依法免税的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供应商需提供投标截止日前近一年内任意一个月<按年缴纳的提供上年度>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入账凭据<复印件加盖公章>）；

6.1.4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6.1.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截至开标日成立不足 3 年的供应商可提供自成立以来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原件）；

6.1.6 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6.2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6.3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信用甘肃”网站(www.gscredit.gov.cn)（外地供应商以公司注册地

信用查询为准)的“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的方可参加本项目的投标【以投标截止日前两天各供应商自行在以上网站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记录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相关截图打印加盖供应商公章后装入投标文件】。

6.4 供应商须提供“中国裁判文书网”网站(<http://wenshu.court.gov.cn/>)行贿犯罪查询结果(相关截图打印加盖供应商公章后装入投标文件)。

6.5 本项目实行资格后审,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6.6 以上为供应商资格要求,各供应商在投标时须按要求提供加盖供应商红色公章的复印件(若为网上开评标,则将相关证书证件扫描件<加盖电子印章>导入投标文件),开标后由采购工作人员进行资格审查,无效或缺项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7. 限制投标要求

7.1 供应商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7.2 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其他采购活动。

8. 本次招标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8.1 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可以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

8.2 以联合体形式进行政府采购的,参加联合体的供应商均应当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并提交联合协议,载明联合体各



方承担的工作和义务。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8.3 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8.4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它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9. 投标的语言及度量衡

9.1 供应商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供应商和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就投标交换的文件和来往信件均应使用中文。

9.2 除在技术文件中另有规定外，度量衡单位应使用公制单位。

10. 投标文件的组成

10.1 投标文件由资格标和技术商务标组成。供应商应以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编制投标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二份，并各自装订成册，每套投标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一旦正本与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供应商编写的投标文件应包括(但不限于)下列部分：

10.1.1 资格标编制要求（应单独装订）

- （1）供应商承诺书。
- （2）供应商企业关系关联承诺书。
- （3）资格证明文件。

10.1.2 商务技术标编制要求（应单独装订）

- （1）投标函。
- （2）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和报价明细表。

（3）供应商为本次招标采购活动编制的实施方案，应包括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产品和专业技术能力证明材料、相应的商务和技术人员配备情



况和项目在组织实施、财务保证、货源供应、培训服务、售后服务及技术支持等方面具体做法和保障措施。

(4) 供应商提供相应业绩，证明其供应经验及能力，以及为采购活动提供的合理化建议。

(5) 供应商根据招标文件载明采购活动的实际情况，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交由他人完成的，应当在投标文件中注明分包承担主体，并提供交由完成供应商的营业执照、相应资质等内容，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

(6) 投标保证金，按照本须知第 15 条规定提交。

(7) 证明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及服务是合格的，且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文件（按照本须知第 14 条要求编制）。

11. 投标文件格式

11.1 供应商应按招标文件第 6 条款的内容与要求和第五章提供的格式编写其投标文件，供应商不得缺少或留空任何招标文件要求填写的表格或提交的资料，否则按不响应招标文件对待。

11.2 供应商应将投标文件按第 10 条款规定的顺序编排、并编制目录、逐页标注连续页码，投标文件的正本与副本应分别装订成册，不允许活页装订，封皮采用软质纸。

12. 投标报价

12.1 根据《采购需求》规定的要求，供应商应对全部采购进行总报价，总报价包括了全部采购合同项下供应商提供的货物的出厂价、货物到达最终目的地的相关运输费、装卸费、伴随服务费、保险费、安装调试费、税金、培训费和采购代理机构的招标代理服务等完成本项目采购需求的全部费用。供应商未单独列明的分项价将视同该项目的费用已包含在其它分项中，合同执行中不予另行支付。



12.2 供应商应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资格标、合同和商务技术责任进行报价。如供应商做出偏离，应在《商务偏离表》（见附件1）和《技术偏离表》（见附件2）中列出（供应商应将商务和技术如实填写，若有偏离应逐条如实填写；若无偏离可不填写；若未填写，则视同无偏离。仅为复制粘贴招标规格的视为无效投标。偏离填写：优于、相同、低于），并提供由于偏离所引起的价格差异。

12.3 投标报价表上的价格应按下列方式分开填报：

最终总报价（完税价）包括出厂价、货物到达最终目的地的相关运输费、装卸费、伴随服务费、保险费、安装调试验收费、税金及采购代理机构的采购代理服务费等完成本项目采购需求的全部费用。不允许提供备选投标报价方案。

12.4 供应商按照上述第12.3条要求分类报价，其目的是便于评标专家组评标，但在任何情况下并不限制供应商以任何条款签订合同的权利。

12.5 投标报价表中标明的价格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变更。

12.6 凡因供应商对招标文件阅读不深、理解不透、误解、疏漏、或因市场行情了解不清造成的后果和风险均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13. 投标货币

13.1 投标报价应以人民币报价。

14. 证明货物的合格性和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文件

14.1 供应商应提交证明文件证明其拟投标的货物的合格性符合招标文件规定。该证明文件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14.2 证明货物和服务与招标文件的要求相一致的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或数据，供应商应提供：

14.2.1 货物主要技术规格和养护性能的详细说明；



14.2.2 对照招标文件采购需求，应逐条说明所提供货物和服务已对招标文件的采购需求做出了实质性的响应，或申明与采购需求条文的偏差和例外。特别对于有具体参数要求的指标，供应商必须提供所投货物的具体规格。

14.3 供应商在阐述上述第 14 条时应注意招标文件第三章《采购需求》中指出的规格与要求标准应严格执行。

15. 投标保证金

15.1 供应商必须按规定时间、方式和金额递交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的一部分。供应商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无效。

15.2 投标保证金是为了保护采购人免遭因供应商的行为而蒙受的损失。

15.3 投标保证金的缴纳方式及缴纳金额按本章前附表 15 条之规定。

15.3.1 投标保证金有效期应与投标有效期一致。

15.4 在开标时，凡未提交投标保证金的供应商，将被视为非响应性投标予以拒绝。

15.5 未中标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将在中标（成交）通知书发出后五个工作日内予以退还。

15.6 中标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在中标供应商按规定提交了履约保证金并签订正式供货合同后五个工作日内予以退还。

15.7 联合体投标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共同提交投标保证金，以一方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15.8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代理机构不予退还其交纳的投标保证金，并在项目财政主管部门备案；情节严重的，由财政部门将其列入不良行为纪录名单予以通报，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15.8.1 供应商在投标截止时间后撤回投标文件的；

15.8.2 供应商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15.8.3 除因不可抗力或招标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中标供应商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15.8.4 供应商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15.8.5 中标供应商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人同意，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15.8.6 中标供应商拒绝履行合同义务的。

16. 投标有效期

16.1 从投标文件提交截止之日起 **90 日历天**内有效。

16.2 在特殊情况下，在原投标有效期内，采购人可征得供应商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为书面形式如信函、传真等。供应商可以拒绝采购人的这种要求而其投标保证金不被没收。同意延长的供应商既不能被要求也不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但要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

16.3 在有效期内投标文件对供应商具有法律约束力。中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有效期自动延长至合同执行完毕

17. 投标文件的式样和签署

17.1 供应商应准备一份投标文件正本和前附表中规定数目的副本及电子版一份（可编辑U盘一份），每套投标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副本”“电子版”。若副本与正本不符，以正本为准。电子版与纸制文件不符，以纸制文件为准。若为网上开标，各供应商须将纸质版投标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二份、电子版可编辑的U盘一份在投标截止日之后三个工作日以邮件或直接提交的形式发送至采购代理机构（邮件形式提交的以采购代理机构收到其快递件的时间为准）。

收件人：尹媛

地 址：兰州市城关区五里铺万商国际C塔17楼

电 话：0931-8651361

17.2 投标文件的正本需打印或用不褪色墨水书写，并由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签字。授权代表须将以书面形式出具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在投标文件中。投标文件的每一页都应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用姓或首字母签字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否则按不响应招标文件对待。投标文件的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

17.3 任何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投标文件签字人用姓或首字母在旁边签字才有效，否则按无效投标对待。

17.4 电话、传真、电子邮件投标概不接受。

17.5 供应商必须提供法定代表人和其正式授权代表的身份证复印件，其正式的授权代表如在评标现场进行必要的澄清或答疑时还必须出示身份证原件以确认其有效身份，否则将视为无效投标。

17.6 投标文件中所提供全部证件和证明材料必须为原件的复印件（除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原件之外的）并加盖供应商红色公章，注明“与原件一致”字样或加盖“与原件一致”条章，其中证书证件必须在有效期内，否则按无效投标对待。

17.7 供应商和有关人员资质资格证书的要求：若采取网上提交的形式，供应商无法提交含有二维码的资质资格证书复印件和无二维码证书的原件，特要求所有供应商做出《投标材料真实性保证承诺书》，承诺其在电子投标文件中所提供的所有证书证件均真实有效，如果存在造假行为，应接受监督部门依法依规给予的处罚。供应商须将此承诺书添加到投标文件《其他资料》，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同时将相关证书证件扫描件（加盖鲜章或电子印章）导入投标文件，评标委员会以此为依据进行资格和符合性审查。

四、投标

18.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8.1 为方便开标唱标，供应商需将开标一览表（与正本中的保持一致）、投标保证金电汇底单复印件单独密封并在信封上标明“开标一览表”“投标保证金”字样。在封口处仅加盖密封印章后单独提交。

18.2 供应商应将投标文件的正本、所有的副本和电子版本用单独的信封密封，且在信封上标明“正本”、“副本”和“电子版”等字样，然后再将该项中所有信封封装在一个外层信封中并仅加盖密封印章。

18.3 内外层封套均应满足以下要求：

（1）清楚标明递交至“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指定的地址。

（2）写明项目名称、招标文件编号/标号及“在_____年____月____日（提交投标文件日期）_____时（开标时间）以前不得开封”的字样。

18.4 内层封套应写明供应商名称和地址，以便如果投标文件被宣布为“迟到”投标时，能原封退回。

18.5 如果外层信封未按照第 18.1、18.2、18.3 条要求密封和加写标记并仅加盖密封印章，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误投或过早启封概不负责并不予受理。

19. 投标截止日期

19.1 采购代理机构收到投标文件的时间不得迟于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截止日期。

19.2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以酌情延长投标截止期，在此情况下，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供应商受投标截止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日期。



20. 迟交和串通投标的投标文件

20.1 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并原封退回在其规定的投标截止日期后收到的任何投标文件。

20.2 供应商应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前将投标文件密封送达投标地点，采购代理机构检查符合要求后，办理接收手续，并向供应商出具签收回执。

20.3 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之后送达的投标文件或未按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拒绝接收。

20.4 投标活动中，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20.4.1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0.4.2 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20.4.3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20.4.4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20.4.5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20.4.6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20.5 投标文件中提供虚假证明，开具虚假资质，出现虚假应答或故意隐瞒行为，除按无效标处理外，还进行相应的处罚。

21.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21.1 供应商在递交投标文件后，可以修改和撤回其投标文件，但采购代理机构必须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期之前收到该修改或撤回的书面通知。

21.2 供应商的修改或撤回通知书，应按第18条规定密封、标注和递送，并应在封套上加注“修改”或“撤回”字样。

21.3 投标截止期之后的修改和撤回均无效。

21.4 供应商不得在投标截止日起至投标文件有效期期满前撤回投标文件，否则其投标保证金将被没收。

五、开标与评标

22. 开标

22.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开标，供应商应委派代表参加。供应商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22.2 提交了可接受的“撤回”通知的投标将不予开封。

22.3 开标时，由供应商或其推荐的代表与监督人共同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对投标文件的密封确认无误后，由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按照顺序，当众拆封。采购代理机构当众宣读项目名称、供应商名称、投标价格、折扣声明（如果有）、是否提交了投标保证金，以及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认为合适的其他内容。

22.4 采购代理机构将做开标记录，开标记录包括按第 22.3 条的规定在开标时宣读的全部内容。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和监督人签字确认。供应商若有异议，应当场提出，采购代理机构及时处理。

22.5 公开开标后，直到向中标的供应商授予合同为止，凡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投标的有关资料及授标意见等内容，任何人均不得向供应商及与评标无关的其他人透露。

23. 评标委员会

23.1 采购人将按照《政府采购法》及有关规定组建评标委员会。

23.2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及从政府采购专家库抽取的有关专家或全部从政府采购专家库中抽取的有关专家组成。采购人代表不能担任评标委员会主任，采购代理机构不能作为评标委员会成员参加该项目的评标。

23.3 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工作，依据招标文件对投标文件进行综合评审，并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

23.4 评标方法：综合评分法。

24. 评标过程的保密性

24.1 公开开标后，直到向中标的供应商授予合同时止，凡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投标的有关资料以及授标意见等，均不得向供应商及其他人透露。

24.2 在评标过程中，如果供应商试图在投标文件审查、澄清、比较及授予合同方面向采购人施加任何影响，其投标将被拒绝。

25. 评标

25.1 采购代理机构负责组织评标工作。资格审查由采购工作人员负责，评标工作由评标委员会负责。

25.2 评标委员会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25.2.1 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25.2.2 要求供应商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

25.2.3 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25.2.4 确定中标候选供应商名单，以及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供应商；

25.2.5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标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25.3. 评标程序

25.3.1 供应商资格审查；

25.3.2 供应商符合性审查；

25.3.3 必要时的投标文件澄清；

25.3.4 技术标和商务标比较、评审；

25.3.5 按照评标办法推荐中标候选供应商。

25.4 资格性审查

25.4.1 开标结束后，采购工作人员应当依法对供应商的资格进行审查。



25.4.2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文件出现下列情况者（但不限于），按无效投标处理：

- （1）供应商的名称与获取招标文件单位的名称不符的。
- （2）供应商承诺书的有效性或符合性不符合要求的。
- （3）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原件，而供应商未按要求提交的。
- （4）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的完整性、有效性或符合性不符合要求的。
- （5）超出经营范围投标的。

25.5符合性审查

25.5.1评标委员会应当对符合资格的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25.5.2评标委员会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出现下列情况者（但不限于），按无效投标处理：

（1）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无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字人无法定代表人有效授权书的。法人代表或法人授权人无法证明身份的。投标文件实质性内容辨认不清或者产生歧义的、或者不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的、或者涂改处未加盖供应商公章及法人或法人授权的代理人的印章或签字的。

（2）供应商投标报价超出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的。

（3）评标委员会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4）无投标有效期或有效期达不到招标文件的要求。

（5）投标保证金未提交或未提交至指定账户、或提交保证金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6) 投标文件的交货时间、付款形式及要求、验收、售后服务等项，没有响应招标文件。

(7) 投标内容出现漏项或数量与要求不符，出现重大负偏差。

(8) 投标内容的技术指标达不到招标文件要求，降低了产品档次或影响产品性能、功能。

(9) 评标委员会要求供应商作出澄清时，法人代表或法人授权人不到场的；

(10) 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要求和条件做出实质性响应的；

(11) 在评标过程中，如果供应商试图在投标文件审查、澄清、比较及授予合同方面向采购人施加任何影响的；

(12) 供应商以他人名义投标、串通投标、以行贿手段谋取中标或者以弄虚作假等方式投标的；

(13) 投标文件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的；

(14) 经核实两个或两个以上供应商的投标文件有雷同或有抄袭行为的；

(15) 商务技术文件及材料未提供完整的；

(16) 同一个项目或同一种货物提供了两种及以上备选方案或报价的；

(17) 投标文件不符合法律、法规和评审专家认为不实质响应招标文件内容的；

(18) 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原件未能提供的。

(19) 投标文件技术规格中的响应与事实不符或虚假投标的；

(20) 供应商复制招标文件的技术规格相关内容作为其投标文件的一部分的；

(21) 投标文件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废标的其它技术条款。

25.6 评标委员会判断投标文件的响应性只根据投标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外部的证据。

25.7 如果投标没有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其投标将被拒绝。供应商不得通过修正或撤消不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

25.8 招标文件规定供应商在投标时提供样品的，供应商有以下情形之一的，在评标时将其视为无效投标。

(1) 未在规定的提交时间、地点提交的。

26. 投标文件的澄清

26.1 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6.2 评标委员会在评标过程中，发现投标文件出现下列情况之一者，按以下原则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供应商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供应商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26.2.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6.2.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6.2.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26.2.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26.2.5 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26.2.6 文字与图表不一致的，以文字为准；

26.2.7 正本与副本不一致的，以正本为准；

26.2.8投标文件的文字叙述与制造商的产品样本/检测报告不符时，以产品样本/检测报告为准。

27. 比较与评价

27.1评标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审，综合比较和评价，最低报价不做为中标的唯一条件。

27.2采取逐项分步评审方式，每一步评审不符合者，不进入下一步评审，全部评审合格的供应商进行最后的综合评审和打分，按最后得分由高向低排序，推荐中标候选供应商。

27.3评标委员会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28. 评标方法

综合评分法（总计100分）：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供应商。

28.1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供应商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供应商获得中标供应商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采用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供应商，其他同品牌供应商不作为中标候选供应商。

29. 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29.1 供应商政府采购政策

29.1.1 中小企业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1) 中小企业应符合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件规定，采购活动执行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制定的《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落实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

(2) 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3)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 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①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②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③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财库〔2020〕46号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4) 对于经主管预算单位统筹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符合本办法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6%（工程项目为3%）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

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 3%作为其价格分。

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 2%(工程项目为 1%)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 1%作为其价格分。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价格扣除比例或者价格分加分比例对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同等对待，不作区分。

(5) 采购人应当严格按照财库〔2020〕46 号规定和主管预算单位制定的预留采购份额具体方案开展采购活动。预留份额的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通过发布公告方式邀请供应商后，符合资格条件的中小企业数量不足 3 家的，应当中止采购活动，视同未预留份额的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按照 6.7.1.1(4) 的有关规定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6) 采购项目涉及中小企业采购的，招标文件应当明确以下内容：

①预留份额的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明确该项目或相关采购包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以及相关标的及预算金额；

②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或者合同分包的，明确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中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应当达到的比例，并作为供应商资格条件；

③非预留份额的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明确有关价格扣除比例或者价格分加分比例；

④依据财库〔2020〕46 号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业；

⑤采购人认为具备相关条件的，明确对中小企业在资金支付期限、预付款比例等方面的优惠措施；

⑥明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⑦法律法规和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规定的其他事项。

(7) 对于通过预留采购项目、预留专门采购包、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或者合同分包等措施签订的采购合同，应当明确标注本合同为中小企业预留合同。其中，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或者合同分包的，应当将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作为采购合同的组成部分。

(8) 政府采购监督检查、投诉处理及政府采购行政处罚中对中小企业的认定，由货物制造商或者工程、服务供应商注册登记所在地的县级以上人民政府中小企业主管部门负责。

中小企业主管部门应当在收到财政部门或者有关招标投标行政监督部门关于协助开展中小企业认定函后10个工作日内做出书面答复。

(9) 供应商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10) 以上要求由评标委员会审定，符合条件的供应商享受政府采购政策。

29.1.2监狱和戒毒企业应符合《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文件规定，并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

29.1.3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符合《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文件规定，并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29.1.4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29.2 投标产品政府采购政策

29.2.1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根据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文的规定，对本项目采购货物列入国家发布的“品目清单”和获得具有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

29.2.2 供应商投标产品为节能、环保、环境标志在“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内的产品，在投标报价时必须对此类产品单独分项报价，并提供品目清单截图（中国政府采购网）和认证书打（复）印加盖供应商公章后装入投标文件，原件带至开标现场以备核验。

29.2.3 若节能、环保、环境标志清单内的产品仅是构成投标产品的部件、组件或零件的，则该投标产品不享受鼓励优惠政策。

29.2.4 同一包的节能、环保、环境标志产品部分计分只对属于清单内的非强制类产品进行计分，强制类产品不给予计分。

29.2.5 节能、环保、环境标志产品不重复计分。

29.2.6 获得上述“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的产品在投标时应提供有效证明材料。以上所有证明文件复印件须加盖供应商公章并注明“与原件一致”，否则不予计分。

29.3 供应商应如实提供以上证明文件，如存在虚假投标，将取消其投标资格。

29.4 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小微企业、监狱企业和残疾人福利企业优惠条件的供应商，货物 6%(工程、服务项目为 3%)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结果四舍五入后保留两位。

30. 候选供应商的推荐

30.1 评标委员会根据以上内容进行综合比较（自主打分），（按包）由高到低进行汇总排序，推荐三家中标候选供应商。评标委员会依据评标结果写出评标报告。

31. 投标文件的澄清

31.1 为有助于对投标文件的审查、评价和比较，评标期间可分别要求供应商对其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进行澄清、答疑或补正，有关澄清、答疑或补正要求的答复应以书面形式提交，但不得对投标报价、投标文件的范围或实质性内容做任何修改。

31.2 有关澄清、答疑或补正的内容经供应商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供应商不确认，其投标无效。

32. 投标文件的详细评审

32.1 投标文件的商务评审

主要评审（但不限于）以下方面内容：

- (1) 类似项目业绩；
- (2) 企业财务状况；
- (3) 银行资信证明状况；
- (4) 付款条件的偏差情况；
- (5) 交货期的偏差情况；
- (6) 其他商务条款的偏差；
- (7) 所能提供售后服务的情况；
- (8) 其他。



32.2 技术评审

主要评审（但不限于）以下方面内容：

- (1) 供应商对招标文件《采购需求》的响应程度；
- (2) 投标货物技术的符合性和可靠性；

- (3) 投标货物种类满足程度和原材料的可追溯性；
- (4) 投标货物品种技术指标满足程度；
- (5) 投标货物质量技术指标满足程度；
- (6) 投标货物在使用周期内累计的养护费；
- (7) 对投标货物养护的要求；
- (8) 技术保证措施及承诺；
- (9) 其他。

六、定标

33. 定标的相关时间要求

33.1 采购代理机构应在评标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定标。

33.2 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后5个工作日内，根据评标报告对评标过程及结果进行严格审核后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供应商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供应商。中标候选供应商并列的，由采购人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同时复函采购代理机构。

33.3 采购代理机构在接到采购人的“定标复函”后，在2个工作日内到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中标结果，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并向中标供应商发“中标通知书”。

33.4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评标过程及中标供应商情况书面报监管机构备案。

七、询问与质疑

34. 询问与质疑的相关事宜

34.1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

34.2 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按相关规定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34.3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须有明确的请求和相应的证明材料。

34.4 符合要求的质疑，采购代理机构将予以受理并答复。

34.5 供应商进行虚假和恶意质疑的，采购代理机构将提供相关资料报监督机构，按其情况进行相应处理。

八、履约保证金

35. 履约保证金金额、交纳时间、交纳形式和退付

35.1 履约保证金金额：/。

35.2 履约保证金交纳时间：合同签订前必须交纳至采购人。

35.3 履约保证金交纳形式：成交供应商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

35.4 履约保证金的退付：按合同约定执行。

九、授予合同

36. 合同授予标准

36.1 采购人应将合同授予被确定为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能够满意的履行合同义务且在其所投包中按评标报告确定的第一候选中标（成交）供应商。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或者成交候选供应商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供应商为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36.2 自中标（成交）通知书发出后30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成交）供应商投标文件的约定，采购人与中标（成交）供应商签订书面合同。招标文件及中标（成交）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均作为合同的组成部分。

37. 授予合同时变更数量的权利

37.1 采购人在授予合同时，按照有关规定有权对《采购需求》中规定的货物数量和服务予以增加或减少。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10%。

38. 合同文件

除包括“招标文件”规定的全部内容外，还应包括：

38.1 与招标有关的澄清、说明；

38.2 供应商在投标时随同投标文件递交的资料与附图；

38.3 在商谈本合同书时，双方共同签字的补充文件；

38.4 有关技术要求的补充内容。

39. 中标服务费

39.1 成交供应商在领取成交通知书前，须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代理服务费和专家费。

39.2 中标供应商收到中标通知书前应支付给采购代理机构招标代理服务费用【招标代理服务费参照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办公厅颁发的《关于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价格〔2003〕857 号和原国家计委《关于印发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计价格〔2002〕1980 号规定标准收取】。

39.3 中标供应商服务费交纳信息

开户名称：甘肃众信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兰州市广场支行

账 号：62001750101051512414

行 号：105821005209

十、其他

40. 供应商不足三家的处理方式

40.1 公开招标数额标准以上的采购项目，投标截止后供应商不足三家，或者通过资格审查或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不足三家，或者供应商数量满足三家及以上条件但不同品牌不足三家的，除采购任务取消情形外，按照以下方式处理：

40.1.1 招标文件存在不合理条款或者招标程序不符合规定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改正后依法重新招标；



40.1.2 招标文件没有不合理条款、招标程序符合规定，需要采用其他采购方式采购的，采购人应当依法报财政部门批准。



第三章 采购需求

1. 采购标的需实现的功能或者目标、以及为落实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要求：通过该项目的采购和实施，更新甘肃省兰州生态环境监测中心新区舟曲中学空气站设备。

2. 采购标的需执行的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采购标的达到国家或行业相关标准。

3. 采购标的需满足的质量、安全、技术规格、物理特性等要求。

3.1 总体要求

3.1.1 所有仪器设备除特别注明者外，均应满足以下基本要求：

(1) 工作电源：AC 220V $\pm$ 10%，50Hz；

(2) 工作环境温度：15 $\sim$ 35 $^{\circ}$ C；(0-45 $^{\circ}$ C)

(3) 工作环境湿度范围： $\leq$ 85%；(0-90%)

(4) 工作方式为连续自动工作；

(5) 安装方式为导轨安装组合式标准机架；

(6) 标准值输出接口可采用0 $\sim$ 10V等模拟方式接口，或RS232/RS485等双向数字通讯接。

3.1.2 仪器均应具有良好的抗干扰能力。

3.1.3 整套空气自动监测系统应能满足自动连续运行正常、稳定的空气监测要求；具有监测数据自动传输；远程监控仪器状态、诊断仪器故障；现场手动控制及故障显示等基本功能；整套系统的有效数据捕获率优于85%。

3.1.4 数据传输能够采用有线（如电话线或光缆）或无线（如GPRS）方式。

3.1.5 所有仪器须厂商原装、全新的、符合国家及采购方提出的有关质量标准的仪器和设备。

3.1.6所投仪器（PM10颗粒物监测仪、PM2.5颗粒物监测仪、SO₂分析仪、NO_x分析仪、CO分析仪、O₃分析仪）具有环保部环境监测仪器质量监督检验机构检测报告。

3.1.7质保要求：提供1年原厂质保服务。

3.1.8供应商若为代理商，需提供所投仪器（PM10颗粒物监测仪、PM2.5颗粒物监测仪、SO₂分析仪、NO_x分析仪、CO分析仪、O₃分析仪、动态校准仪、零气发生器）设备生产厂家针对该项目的按期供货确认函、技术服务支持函原件。

3.2详细技术参数

序号	设备名称	技术规格	数量	单位
1	SO ₂ 分析仪	用途：用于环境空气中 SO ₂ 的在线监测。 配置要求：含过滤器等。 技术要求： ★1. 方法：紫外荧光法或脉冲紫外荧光法，采用稳定的光学检测系统，能够实现连续检测功能。 2. 量程：不小于 0~20ppm。 3. 最低检测限：≤1ppb。 4. 精度：≤读数的 1%或±1ppb。 5. 零点噪音：≤0.5ppb。 6. 零点漂移（24hour）：≤1ppb。 7. 跨度漂移（24hour）：±1%满量程。 8. 线性度：±1%满量程。 9. 响应时间：≤120 秒。 10. 仪器采用模块化设计，抗干扰性能强，散热性好，维护方便。 11. 诊断功能：仪器有自诊断及报警功能。 12. 数字输出信号：具有 RS232/485 数字接口。	1	台
2	NO _x 分析仪	用途：用于环境空气中 NO _x 的在线监测。 配置要求：含过滤器等。 技术要求： ★1. 方法：化学发光法，采用稳定的光学检测系统，能够实现连续检测功能。 2. 量程：不小于 0~20ppm。 3. 最低检测限：≤0.4ppb。 4. 精度：≤读数的 1%或±1ppb。 5. 零点噪音：≤0.2ppb。	1	台

		6. 零点漂移（24hour）： $\leq 0.5\text{ppb}$ 。 7. 跨度漂移（24hour）： $\pm 1\%$ 满量程。 8. 线性度： $\pm 1\%$ 满量程。 9. 响应时间： ≤ 60 秒。 10. 仪器采用模块化设计，抗干扰性能强，散热性好，维护方便。 11. 诊断功能：仪器有自诊断及报警功能。 12. 数字输出信号：具有 RS232/485 数字接口		
3	CO 分析仪	用途：用于环境空气中 CO 的在线监测。 配置要求：含过滤器等。 技术要求： ★1. 方法：气体滤波相关红外吸收法，采用稳定的光学检测系统，能够实现连续检测功能； 2. 量程：不小于 $0\sim 1000\text{ppm}$ 。 3. 最低检测限： $\leq 0.04\text{ppm}$ 。 4. 精度： $\leq$ 读数的 1% 或 $\pm 0.1\text{ppm}$ 。 5. 零点噪音： $\leq 0.02\text{ppm}$ 。 6. 零点漂移（24hour）： $\leq 0.1\text{ppm}$ 。 7. 跨度漂移（24hour）： $\pm 1\%$ 满量程。 8. 线性度： $\pm 1\%$ 满量程。 9. 响应时间： ≤ 80 秒。 10. 仪器采用模块化设计，抗干扰性能强，散热性好，维护方便。 11. 诊断功能：仪器有自诊断及报警功能。 12. 数字输出信号：具有 RS232/485 数字接口	1	台
4	O ₃ 分析仪	用途：用于环境空气中 O ₃ 的在线监测。 配置要求：含过滤器等。 技术要求： ★1. 方法：紫外光度法，采用稳定的光学检测系统，能够实现连续检测功能。 ★2. 紫外光度计中的样品检测光池： $\geq 1\text{L}$ 。 3. 量程：不小于 $0\sim 10\text{ppm}$ 。 4. 最低检测限： $\leq 0.60\text{ppb}$ 。 5. 精度： $\leq$ 读数的 1% 或 1ppb 。 6. 零点漂移（24hour）： $\leq 1\text{ppb}$ 。 7. 跨度漂移（月）： $\pm 1\%$ 满量程。 8. 零点噪音： $\leq 0.3\text{ppb}$ 。 9. 线性： $\pm 1\%$ 满量程。 10. 响应时间： ≤ 60 秒。 11. 仪器采用模块化设计，抗干扰性能强，散热性好，维护方便。 12. 诊断功能：仪器有自诊断及报警功能。 13. 数字输出信号：具有 RS232/485 数字接口	1	台



5	PM10 颗粒物监测仪	用途：用于环境空气中 PM10 颗粒物的在线监测。 技术要求： 1. 应用范围：用于监测空气中 PM10。 2. 测量方法：连续 β 射线法+采样管全程动态加热系统。 3. 采用连续测量，当滤带（或滤膜）满载后再自动前移或更换，减少滤带（或滤膜）的消耗。 4. 测量范围：不小于 $0 \sim 10,000 \mu\text{g}/\text{m}^3$。 5. 最低检出限：$\leq 1 \mu\text{g}/\text{m}^3$（24 小时平均值）。 6. 测量分辨率：$1 \mu\text{g}/\text{m}^3$。 ★7. 测量数据实时性：连续实时监测，1~30 分钟以内获取一个平均测量数据并做更新。 8. 数据输出速率：≤ 2 秒。 9. 流量：$16.67\text{L}/\text{min}$。 10. 采样流量精度：测量值的 $\pm 2\%$。 11. 具备数字，其中数字输出信号：RS232/485 数字接口，数字接口至少 2 个。 12. 安全性：对于 β 射线方法的仪器，需符合我国环境保护部门对含放射源设备使用的相关管理要求	1	台
6	PM2.5 颗粒物监测仪	用途：用于环境空气中 PM2.5 颗粒物的在线监测。 技术要求： 1. 应用范围：用于监测空气中 PM2.5。 2. 测量方法：连续 β 射线法+采样管全程动态加热系统。 3. 采用连续测量，当滤带（或滤膜）满载后再自动前移或更换，减少滤带（或滤膜）的消耗。 4. 测量范围：不小于 $0 \sim 10,000 \mu\text{g}/\text{m}^3$。 5. 最低检出限：$\leq 1 \mu\text{g}/\text{m}^3$（24 小时平均值）。 6. 测量分辨率：$1 \mu\text{g}/\text{m}^3$。 ★7. 测量数据实时性：连续实时监测，1~30 分钟以内获取一个平均测量数据并做更新。 8. 数据输出速率：≤ 2 秒。 9. 流量：$16.67\text{L}/\text{min}$。 10. 采样流量精度：测量值的 $\pm 2\%$。 11. 具备数字，其中数字输出信号：RS232/485 数字接口，数字接口至少 2 个。 12. 安全性：对于 β 射线方法的仪器，需符合我国环境保护部门对含放射源设备使用的相关管理要求	1	台
7	动态校准仪（含紫外光度计）	用途：用于气体分析仪的在线校准（需配置紫外光度计）。 技术要求： 1. 配有气相滴定装置，臭氧发生器最大输出 1ppm。 2. 配有至少 3 个标准气体进口。 3. 配有质量流量计控制气体流量。 4. 流量测量准确度：$\pm 1\%$满量程。 5. 流量重现性：$\pm 0.2\%$满量程。	1	台

			6. 质量流量计线性：±0.5%满量程。 7. 钢瓶标气流量范围：0~100SCCM。 8. 零气（稀释气）流量范围：0~10SLPM。 9. 紫外光度计量程：100ppb 至 5ppm 用户自选。 10. 光度计最低检出限：≤3ppb。 11. 光度计精度：≤1ppb		
8	零气发生器		用途：用于气体分析仪的在线校准提供零气。 技术要求： 1. 压力：10~30 psi。 2. 流量：0~10 L/min。 3. 露点：0℃。 4. 零气的纯度：SO ₂ ≤ 0.5ppb NO ≤ 0.5ppb NO ₂ ≤ 0.5ppb。 CO ≤ 0.02 ppm O ₃ ≤ 0.5ppb HC ≤ 0.02 ppm	1	台
9	气象六参仪		1. 风速：范围：0~60m/s, 精度：±0.3m/s 或 ±3%, 分辨率：0.1m/s。 2. 风向：测量范围：0~359.9°，精度：±3°。 3. 降水：范围：不小于 0~3mm/min。 4. 大气压力；测量范围：600~1100 hPa，精度：±0.5 hPa。 5. 大气温度：测量范围：-50~+60 °C。 6. 相对湿度：测量范围：0~100 %RH，精度：±3 %	1	台
10	工控机		1. CPU: Intel Core 四核或以上。 2. 主频：2.6Hz 或以上。 3. 内存：2GB 或以上。 *4. 硬盘：4TB 或以上。 5. 串口：RS-232 （8 个以上）。 6. 网口：RJ45 （2 个或以上）。 7. 操作系统：windows XP 系统或以上	1	台
11	VPN		1. IPSEC/SSL VPN 二合一网关，≥4 个千兆电口，防火墙吞吐量≥150Mbps，最大并发会话数≥3500。 2. SSLVPN 加密速度≥100Mbps，并发 SSL 用户数≥300，IPSecVPN 加密速度≥75Mbps，IPSecVPN 隧道数≥3000，支持基于 TCP、UDP、ICMP 的应用。 3. 支持主流操作系统（Windows、Linux、Mac）、浏览器；全面支持智能手机、移动终端。 4. 支持主流商业加密算法与国密算法。 5. 支持将各类应用发布到智能手机、pad。 6. 支持虚拟安全桌面；支持跨平台文件共享	1	台
12	城市摄影和站房视频安保系统	站房视频安保系统	国控城市站采样区域球形摄像机 1. 数量：每个站房配备 2 套本设备。 2. 用途：用于城市环境空气质量监测站采样区域拍照、摄影，镜头对照采样区，同时与另一个摄像机进行相互对射，实现采样区域实时监控。	1	项

		3. 数据传输能力：实时摄像数据可远程传输到总站相关业务平台。 4. 镜头：采用具备 400 万像素星光级 8 寸红外网络高清高速红外摄像头，红外照射距离达到 200 米。 5. 传感器类型：1/1.8 " progressive scan CMOS。 6. 焦距：具有焦距缩放功能，25 倍光学变焦。 7. 支持夜拍，自动 ICR 彩转黑。 8. 最低照度：需达到彩色 0.0005Lux @ (F1.5, AGC ON)，黑白 0.0001Lux @ (F1.5, AGC ON), 0 Lux with IR。 9. Smart 图像增强功能：120dB 超宽动态，强光抑制，电子防抖，Smart IR。 10. 拍摄方位：镜头可多方位旋转拍摄，水平范围 360°、垂直范围-20° 至 90°，方位至少覆盖城市环境空气质量监测站采样区域的关键部分。 11. 带壁装支架：白色/铝合金。 12. 系统运行环境：系统在温度 -40℃-70℃，湿度小于 95%的条件下正常运作，适用于大温差的室外操作以及室外恶劣的监控环境		
		站房入口处人脸识别摄像机 1. 数量：每个站房配备 1 套本设备。 2. 用途：用于对进出城市环境空气质量监测站站房的相关人员进行人脸采集和识别，实现站房出入口情况实时监控。 3. 数据传输能力：数据可远程传输到总站相关业务平台。 4. 镜头：采用具备 200 万 1/2.8" CMOS AI 智能人脸双目网络摄像机，红外照射距离达到 10 米。 5. 最低照度：需达到彩色:0.001 Lux，黑白: 0.0001Lux, 0 lux with IR。 6. 背景大图图片字符叠加功能：支持设备编号、抓拍时间、监测点信息 抓拍次数：支持抓拍次数 (01-10 次) 可设。 7. 人脸抓拍：支持对运动人脸进行检测、跟踪、抓拍、评分、筛选，输出最优的人脸抓图。 8. 抓图分辨率：抓图分辨率 (1920x1080/1280x720) 可选。 9. 支持人脸曝光、人脸比对、电子防抖。 10. 人脸库：支持最大 3GB 人脸存储空间、最大支持 9 万张人脸、最多支持 3 个人脸库，单张人脸图片不超过 300Kb。 11. 人脸库的布防：支持不同人脸库不同时间布防。 12. 联动报警输出：支持比对成功后输出报警信号。 13. 拍摄方位：支持水平旋转，垂直旋转。方位至少覆盖城市环境空气质量监测站站房出入口的关键部分		

		仪器操作间球形摄像机 1. 数量：每个站房配备 1 套本设备。 2. 用途：用于城市环境空气质量监测站站房内操作区域摄影，实现室内仪器操作间实时监控。 3. 数据传输能力：实时摄像数据可远程传输到总站相关业务平台。 4. 镜头：采用具备 200 万像素 4 寸红外网络高清摄像头，红外照射距离达到 100 米。 5. 传感器类型：1/2.8" progressive scan CMOS。 6. 焦距：具有焦距缩放功能，23 倍光学变焦。 7. 支持夜拍，自动 ICR 彩转黑。 8. 最低照度：达到 0.005Lux @ (F1.6, AGC ON)，黑白：0.001Lux @ (F1.6, AGC ON)，0 Lux with IR。 9. Smart 事件：越界侦测，区域入侵侦测，进入/离开区域侦测，徘徊侦测，人员聚集侦测，快速运动侦测，停车侦测，物品遗留/拿取侦测。 10. Smart 图像增强功能：120dB 超宽动态、透雾、强光抑制、电子防抖、Smart IR。 11. 拍摄方位：镜头可多方位旋转拍摄，水平范围 360°、垂直范围-15° 至 90°，方位至少覆盖城市环境空气质量监测站室内仪器操作间的关键部分。 12. 带壁装支架：白色/铝合金。 13. 系统运行环境：系统在温度-30℃-65℃，湿度小于 90%的条件下正常运作 智能监控 NVR 1. 数量：每个站房配备 1 台。 2. 用途：系统应用于城市环境空气质量监测站站房安防视频的存储与回放。 3. 可接驳符合 ONVIF、PSIA、RTSP 标准及众多主流厂商的网络摄像机。 4. 周界报警去误报功能：支持最大 16 路周界报警（越界、区域入侵）去误报分析，对 IPC 上报的越界侦测报警和区域入侵报警进行去误报，可去除由树叶、灯光、车辆、阴影以及小动物引起的误报。 5. 人脸比对功能检查：支持本地预览人脸图片，支持人脸以图搜图，导入目标人脸，检索出符合目标的人脸图片，支持人脸黑名单比对报警。 6. 类型：2U 标准机架式。 7. 接口：2 个 HDMI，2 个 VGA，HDMI+VGA 组内同源，2 个千兆网口，2 个 USB2.0 接口、1 个 USB3.0 接口，1 个 eSATA 接口。 8. 报警 IO：16 进 4 出（选配 16 进 8 出）。 9. 支持 RAID0、1、5、10，支持全局热备盘。 10. 输入带宽：320M。	
--	--	---	--

		11. 支持 H. 265、H. 264 编码前端自适应接入。 12. 存储容量：整机配备 6TB 容量硬盘		
	城市摄影	1. 用途：主要用于室外环境能见度定时拍照和室内安保实时摄像监控。 2. 配置要求：数字摄影分室外环境能见度定时拍照系统和室内安保实时摄像监控系统两部分。 3. 性能要求 室外环境能见度拍照系统 数字图像拍照，固定或旋转镜头，能够拍摄四个或更多方位，反映有代表性的视野开阔的城市环境能见度状况，相片分辨率不低于 800 万像素，时间分辨率可调，至少能够达到每半小时（整点时间）定时拍照 1 次，每天 48 次的水平多种图像处理技术，无论顺光、逆光、白天、黑夜都可拍到清晰反映实际环境状况的图片。 4. 数据采集传输 采集的图像可存储于数据采集终端，存储量大于 1 年，并可自由扩展，可循环覆盖，数字图片数据通过 3G 无线或有线宽带实时传输到城市站，支持一点多发功能，支持在条件具备时可联网到省级站和总站。 温度范围：-20℃~50℃，湿度范围：0~100%，适用于室外较恶劣的监控环境，能够适宜大范围温度的室外操作，防护罩具有防雾、防结霜等功能。 5. 室内安保实时摄像监控部分要求 旋转镜头，能够拍摄多个方位摄影分辨率大于 40 万像素，室内旋转镜头需至少覆盖自动监测室等关键部分，摄影数据实时传输到计算机储存，储存期至少 2 周。实时摄像远程传输到城市站，支持在网络条件具备时被省级站和总站调用。 6. 系统集成要求 集成环境能见度定时拍照和安保实时摄像监控系统图像，一起上传到辖区城市站；中文用户界面的系统集成软件。 7. 管理平台：可远程操作，整套系统支持远程控制和管 理，远端可以自由采集和调用数字图像数据以小时为单 位采集并存储，要求软件具有查询、搜索数据等功能， 方便使用、操作管理简单：既可以安装客户端软件，也 可以直接通过 WEB 方式进行远程监控和远程管理，图 形化界面。 8. 监控管理功能：灵活的监控画面选择，实现图像抓拍、录像和录像回放、报警和报警 联动功能； 网络图像传输：网络资源占用低，能够在低带宽条件下传输高画质、流畅图像； 网络化：在条件具备时，支持通过计算机网络、宽带、卫星等网络通讯技术，做到 任何时间、从任何地方、对任何现场都能实现监控。		

		9. 信息安全：可保证监控系统和录像资料不被越权使用和破坏；支持 RS232/RS485、USB、以太网口等接口；在点位配置专用于环境能见度定时拍照和安保实时摄像监控系统集成的独立的计算机、拍照和摄像、实时传输等必要设备；在城市站配置专用于环境能见度定时拍照和安保实时摄像监控系统集成的计算机上述计算机均不能与其他系统混用。 10. 环境能见度拍照信息发布要求：由各城市站负责建立网站相关链接内容，将各点位不低于一小时一次的时间分辨率的环境能见度摄影图像，实时通过互联网对公众发布实时更新拍照图像省级站和总站能够通过互联网进行历史查询		
13	站房	1. 制定站房设计方案。根据站点所在的区域开展测绘设计，初步制定站房设计方案。站房建设示意图详见图 1。 2. 采购原材料。根据设计方案，由中标供应商集中采购站房建设所需的各类原材料和辅助设施。站房原辅材料名称及数量详见表 2。 3. 站房施工。按照国家《环境空气气态污染物（SO₂、NO₂、O₃、CO）连续自动监测系统安装验收技术规范》（HJ 193-2013）和《环境空气颗粒物（PM₁₀ 和 PM_{2.5}）连续自动监测系统安装和验收技术规范》（HJ 655-2013）的要求，开展站房基础设施、辅助设施、配电设施、宽带网络设施、安防设施、消防设施、防雷设施和视频监控设施的施工作业。 4. 开展试运行。站房建设施工结束后，对站房基础设施和辅助设施进行试运行，测试站房设施各项性能是否达到设计要求。 5. 项目验收。试运行结束后，站房各项性能均满足规范要求后，组织相关专家对站房建设项目进行验收	1	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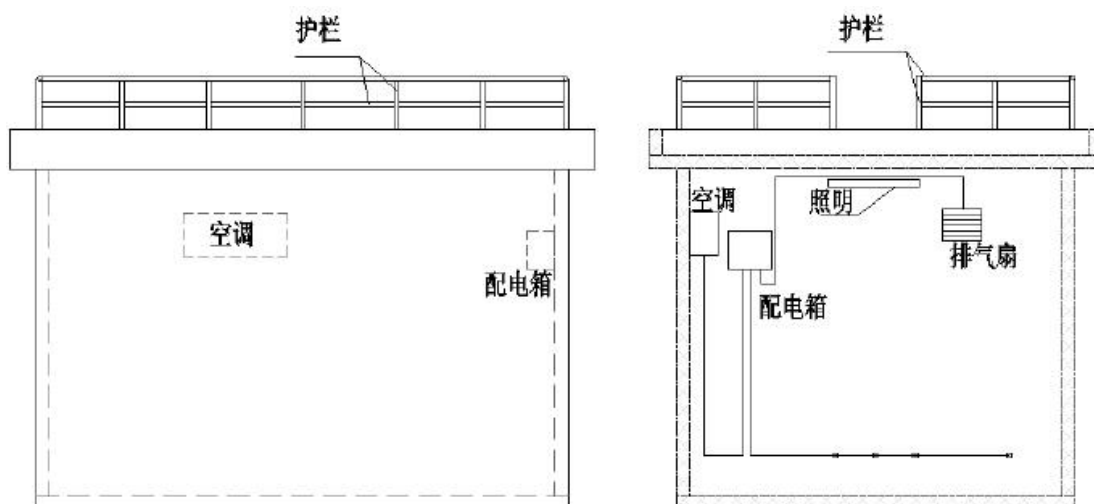
注：（1）本项目所有参数不指向某一特定的专利技术、商标、名称、设计、供应商等。若引用某一供应商者的技术规格才能准确或清楚地说明拟招标货物的技术规格时，其含义为“或相当于”或“参照”该品牌，供应商可以在满足项目技术要求前提下选定所投产品品牌。

（2）所有仪器必须质量可靠，严格杜绝组装拼凑等行为的产

（3）所有仪器设备必须是原装正品。

（4）所有仪器质保期为一年。

图 1 站房建设示意图



站房长6.6米；宽 4.0 米；高2.8米；护栏高1.2米

表 2. 站房原辅材料名称及数量

名称	数量	单位	备注
净化彩钢夹心板	120	米	10厘米阻燃型
净化彩钢夹心板	15	米	7.5厘米阻燃型彩钢
不锈钢护栏	30	米	1.2米高
防盗门	1	副	白色
配电箱	1	项	电表,空气开关,涌浪保护等
插座及灯	1	项	插座,灯,四平方电线
镀锌铁皮	40	米	1.2毫米厚
防水	1	项	自粘防水毡或柔性防水涂层
复合地板	1	项	每平米240,总计25平米
定向刨花板	10	张	1.8厘米厚
包边	1	项	
步梯	5	米	75厘米宽度
铝合金包边条	50	米	7.5厘米铝槽
铝合金玻璃	12	平米	
水泥,沙子,砖	1	项	估算
玻璃胶	1	项	
其它	1	项	
材料运费	1	项	
钢材料	2	项	槽钢,方钜管
吊运、安装人工	1	项	

电路安装	1	项	六平方三相电缆，10兆光纤
空调	2	台	两匹柜机，变频，来电自启动.
避雷	1	个	购买正规厂家成品（含合格证）
避雷报告	1	份	由专业评估机构检测并出具报告
七氟丙烷灭火器	1	项	6公斤悬挂式
工业级排风	1	项	
桌椅文件柜	1	项	

4. 采购标的的数量、采购项目交付或者实施的时间和地点

4.1 采购标的的数量：见本章第3条。

4.2 采购货物交付时间：合同签订后30日历天以内完成站房和设备安装调试验收。

4.3 采购项目实施地点：甘肃省兰州生态环境监测中心新区舟曲中学项目实施地。

5. 采购标的需满足的服务标准、期限、效率等要求

5.1 服务标准：货物的质量达到国家、行业及地方标准；交货能力、交货期限及售后服务满足招标文件要求，验收合格。

5.2 服务期限：合同签订后30日历天以内完成站房和设备安装调试验收。

6. 采购标的的验收标准：验收标准依据国家、行业标准及招标文件的规定。

7. 采购标的的其他技术、服务等要求

7.1 供应商须提供近3年（2018年05月01日至2021年04月30日）同类项目业绩。

7.2 供应商应提供项目实施方案（含培训计划和售后服务计划）。

7.3 供应商须提供保证产品质量的彩页、技术白皮书、检测报告；投标产品的质量保障、知识产权保障的相关证明材料。



7.4 供应商对售后服务承诺的描述应内容全面、计划合理。发生故障时能够在7×24小时响应，2小时内到达指定地点。供应商应对不合格产品进行及时无条件更换，交货后三个月内货物出现任何质量问题，供应商需无条件更换。

7.4 响应文件制作规范、完整、所有附件齐全。

8. 其他说明

8.1 中标供应商应严格遵守招标文件要求、履行投标文件的承诺、遵照合同约定，履行好合同义务。

8.2 中标供应商若有违反招标文件内容的行为，应自愿接受取消投标资格、记入信用档案、没收保证金、承担法律责任等相关处理。



第四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一、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

采购合同编号：_____

采购人（全称）：_____（甲方）

供应商（全称）：_____（乙方）

为了保护甲、乙双方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双方签订本合同协议书。

1. 项目信息

(1) 采购项目名称：

(2) 采购计划编号：

(3) 项目内容：_____

2. 合同金额

(1) 合同金额小写：_____

大写：_____

(2) 具体标的见附件。

(3) 合同价格形式： 固定总价合同 。

3. 履行合同的时间及地点

履行合同时间：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全部货物到达交货地点安装调试合格，合同款项付清后自行终止。

地点：甘肃省兰州生态环境监测中心新区舟曲中学项目实施地

4. 付款方式和履约保证金退还方式

(1) 付款方式：合同签订后经相关部门比对验收通过支付 30%，全部货物到达指定交货地点安装调试完成支付 40%，整体验收合格后甲方支付剩余合同总价款的 30%（自最后一次付款日起其付款期限滞后最长不得超过 60 日）。

履约保证金退还：本项目不提交履约保证金。



5. 解决合同纠纷方式

首先通过双方协商解决，协商解决不成，则通过以下途径之一解决纠纷：

☐ 提请仲裁

☒ 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6. 组成合同的文件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如下述文件之间有任何抵触、矛盾或歧义，应按以下顺序解释：

(1) 在采购或合同履行过程中乙方作出的承诺以及双方协商达成的变更或补充协议

(2) 中标（成交）通知书

(3) 招标文件、投标（响应）文件

(4) 政府采购合同格式条款及其附件

(5) 专用合同条款

(6) 通用合同条款（如果有）

(7)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等

(8) 其他合同文件。

7.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_____生效。

8. 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____份，采购人执____份、供应商执____份、采购代理机构 1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合同订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合同订立地点：_____



甲 方：（盖单位公章）

乙 方：（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电 话：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传 真：_____

开 户 银 行：_____

帐 号：_____

采购代理机构：（盖单位公章）

经 办 人：（签字）

联 系 电 话：_____



二、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

1. 定义

1.1 合同当事人

(1) 采购人(以下称甲方)是指使用财政性资金,通过政府采购程序向供应商购买货物、服务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2) 供应商(以下称乙方)是指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而取得成交资格,并向采购人提供货物、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1.2 本合同下列术语应解释为:

(1) “合同”系指甲乙双方签署的、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中载明的甲乙双方所达成的协议,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上述文件所提到的构成合同的所有文件。

(2) “合同价”系指根据本合同规定乙方在正确地完全履行合同义务后甲方应支付给乙方的价款。

(3) “货物”系指乙方根据本合同规定须向甲方提供的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设备、产品(包括软件)及相关的其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其它技术资料 and 材料。

(4) “伴随服务”系指根据本合同规定乙方承担与供货有关的辅助服务,如运输、保险以及其它的伴随服务,例如安装、调试、提供技术协助、培训和合同中规定乙方应承担的其它义务。

(5) “合同条款”系指本合同条款。

(6) “项目现场”系指本合同项下货物安装、运行的现场,其名称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指明。

2. 合同的适用范围

2.1 本合同条款适用于没有被本合同其他部分的条款所取代的范围。

2.2 合同内容根据招标文件、投标文件而确定。



3. 合同标的及金额

3.1 合同标的及金额应与成交结果一致，具体的货物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和价格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4. 合同价款

4.1 具体合同价款见本合同第 3.1 项。乙方为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所有费用均应包含在合同价款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其它任何费用。

5. 履行合同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5.1 乙方应当在甲方确定的时间、指定的地点履行合同，具体的交货时间、地点和方式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5.2 乙方提供服务的应当在甲方指定的地点完成服务项目。

6. 甲乙双方权利义务

6.1 甲方

(1) 甲方应保证如乙方有需要，提供履行合同所必需的有关图纸、数据、资料等。没有甲方事先同意，乙方不得将甲方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内。

(2) 甲方在项目实施期间，对乙方工作应给予支持，提供水、电、场地等必须的基础工作条件。

(3) 甲方应保证按合同约定及时组织货物（项目）验收和支付合同货款。

6.2 乙方

(1)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该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版权、商标权或其他权利的起诉。一旦出现侵权，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



(2) 乙方所提供的货物的技术规格应与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规格及所附的“技术规格响应表”相一致；若技术性能无特殊说明，则按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标准及规范为准。

(3) 货物验收后，在质量保证期内，乙方应对由于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所发生的任何不足或故障负责，所需费用由乙方承担。

7. 交货及验收

7.1 甲方在收到乙方交付的货物后或货物全部完成安装调试后应当及时组织验收(如由于甲方的原因造成合同延迟签订或验收的，时间顺延)。交货验收时须提供产品质检部门从同类产品中抽样检查合格的检测报告。

7.2 验收按以下三个阶段进行

(1) 到货验收：产品到货后，由甲方与乙方共同进行外观验收，验收内容包括，外包装的完好性，品牌、规格、数量及产地与合同要求的一致性。

(2) 运行验收：乙方安装调试合格后，向甲方提出验收申请，甲方接到乙方验收申请后组织验收（必要时可聘请相应专家或委托相应部门验收），验收合格后，出具使用验收合格证明。

(3) 最终验收：最终验收结果作为付款依据，乙方填写验收单，并向甲方提交实施过程中的所有资料，以便甲方日后管理和维护。

7.3 验收由甲方组织，乙方配合进行

(1) 货物在乙方通知安装调试完毕后7日内初步验收。初步验收合格后，进入试用期；试用期间发生重大质量问题，修复后试用期相应顺延；试用期结束后7日内完成最终验收；

(2) 验收标准：按国家有关规定以及甲方招标文件的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乙方的投标文件及承诺与本合同约定标准进行验收；甲乙双方如对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的约定标准有相互抵触或异议的事项，由甲方在招标

与投标文件中按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比较优胜的原则确定该项目的约定标准进行验收；

(3) 验收时如发现所交付的货物有短装、次品、损坏或其它不符合标准及本合同规定之情形者，甲方应做出详尽的现场记录，或由甲乙双方签署备忘录，此现场记录或备忘录可用作补充、缺失和更换损坏部件的有效证据，由此产生的时间延误与有关费用由乙方承担，验收期限相应顺延；

(4) 如质量验收合格，双方签署质量验收报告。

7.4 货物安装完成后7日内，甲方无故不进行验收工作并已使用货物的，视同已安装调试完成并验收合格。

7.5 乙方应将所提供货物的装箱清单、配件、随机工具、用户使用手册、原厂保修卡等资料交付给甲方；乙方不能完整交付货物及本款规定的单证和工具的，必须负责补齐，否则视为未按合同约定交货。

7.6 如货物经乙方3次维修仍不能达到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甲方有权退货，并视作乙方不能交付货物而须支付违约赔偿金给甲方，甲方还可依法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7.7 政府采购当事人在合同履约和验收工作中，应当严格按照《关于加强政府采购合同履约验收工作管理的通知》要求进行，并自觉接受财政部门和对政府采购负有行政监督职责的政府其他有关部门的监督检查，在合同履约验收工作中合同当事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将追究相关违法、违纪责任：

(1) 甲方无正当理由推迟项目验收时间的；

(2) 甲乙双方相互串通通过减少货物数量、调换物品、更改配置、降低服务标准或虚开发票等手段，套取财政资金的；

(3) 发现问题未向财政部门反映，私自与对方协商改变中标、成交结果的；

(4) 行贿、受贿或谋取不正当利益的；

(5) 拒绝有关部门依法实施监督检查的。

8. 货物包装要求

8.1 乙方所出售的全部货物均应按标准保护措施进行包装，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等要求，以确保货物安全无损地运抵指定现场。由于包装防护措施不妥而引起的损坏、丢失由乙方负责。

8.2 每一个包装箱内应附一份详细装箱单、质量证书和保修保养证书。

9. 运输和保险

9.1 乙方负责办理将货物运抵本合同第五条规定的交货地点的一切运输事项，相关费用应包括在合同总价中。

9.2 乙方应向保险公司投保以甲方为受益人的发运合同货物发票金额的110%运输一切险。

10. 质量标准和保证

10.1 质量标准

(1) 本合同下交付的货物应符合**第三章采购需求**所述的标准。如果没有提及适用标准，则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机构发布的最新版本的标准。

(2) 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3) 乙方所出售的货物还应符合国家有关安全、环保、卫生之规定。

10.2 保证

(1) 乙方应保证所供货物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并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的要求。乙方应保证其货物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在其使用寿命期内应具有满意的性能，或者没有因乙方的行为或疏忽而产生的缺陷。在货物最终交付验收后不少于**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或乙方承诺（两者以较长的为准）的质量保证期内，本保证保持有效。

(2) 在质量保证期内所发现的缺陷，甲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

(3) 乙方收到通知后应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响应时间内以合理的速度免费维修或更换有缺陷的货物或部件。

(4) 在质量保证期内，如果货物的质量或规格与合同不符，或证实货物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乙方同意退货并将货款退还给甲方，由此发生的一切费用和损失由乙方承担。

(5) 乙方在约定的时间内未能弥补缺陷，甲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其风险和费用将由乙方承担，甲方根据合同规定对乙方行使的其他权利不受影响。

11. 权利瑕疵担保

11.1 乙方保证对其出售的货物享有合法的权利。

11.2 乙方保证在其出售的货物上不存在任何未曾向甲方透露的担保物权，如抵押权、质押权、留置权等。

11.3 如甲方使用该货物构成上述侵权的，则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12. 知识产权保护

12.1 乙方对其所销售的货物应当享有知识产权或经权利人合法授权，保证没有侵犯任何第三人的知识产权和商业秘密等权利。

12.2 甲方使用乙方提供的货物对第三人构成侵权的，应当由乙方承担全部法律责任，给甲方造成损害的，乙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12.3 甲方委托乙方开发的产品，甲方享有知识产权，未经甲方许可不得转让任何第三人。

13. 保密义务

12.1 甲、乙双方在采购和履行合同过程中所获悉的对方属于保密的内容，甲乙双方均有保密义务。

14. 合同价款支付

14.1 合同价款支付方式和条件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另有规定。

14.2不得以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变更，履行内部付款流程，或者在合同未作约定的情况下以等待竣工验收批复、决算审计等为由，拒绝或者迟延支付中小企业款项。

14.3机关、事业单位和大型企业迟延支付中小企业款项的，应当支付逾期利息。双方对逾期利息的利率有约定的，约定利率不得低于合同订立时1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未作约定的，按照每日利率万分之五支付逾期利息。

14.4使用商业汇票等非现金支付方式支付中小企业款项的，应当在合同中作出明确、合理约定，不得强制中小企业接受商业汇票等非现金支付方式，不得利用商业汇票等非现金支付方式变相延长付款期限。

14.5不得强制要求以审计机关的审计结果作为结算依据，但合同另有约定或者法律、行政法规另有规定的除外。

14.6有关行业、协会、商会应当禁止本行业大型企业利用优势地位拒绝或者迟延支付中小企业款项。

14.7机关、事业单位和大型企业不得要求中小企业接受不合理的付款期限、方式、条件和违约责任等交易条件，不得违约拖欠中小企业的货物、工程、服务款项。

14.8使用财政资金从中小企业采购货物、工程、服务，应当按照批准的预算执行，不得无预算、超预算开展采购。

14.9供应商符合中小企业的其他合同价款要求执行《保障中小企业款项支付条例》。

15. 履约保证金

15.1 为确保货物质量,乙方应在收到成交通知书 5 个工作日内,向甲方指定的银行账户提交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的具体金额或比例双方应在合同专用条款中明确。



15.2 履约保证金退还：质保期满后，无任何质量问题后，在5个工作日内甲方无息退还。逾期退还则承担质保期内履约保证金银行同期利息。

15.3 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的情形

- (1) 拒绝履行合同义务或履约不合格的；
- (2) 产品质量验收或测试不合格的。

16. 伴随服务

16.1 乙方应向甲方提交所提供货物的技术文件，包括相应的中文技术文件，如：产品目录、图纸、操作手册、使用说明、维护手册或服务指南。这些文件应包装好随同货物一起发运。

16.2 乙方还应提供下列服务：

- (1) 货物的现场移动、安装、调试、启动监督及技术支持；
- (2) 提供货物组装和维修所需的专用工具和辅助材料；
- (3) 在合同各方商定的一定期限内对所有的货物实施运行监督、维修，但前提条件是该服务并不能免除乙方在质量保证期内所承担的义务；
- (4) 在制造商或项目现场就货物的安装、启动、运营、维护对甲方操作人员进行培训。

(5) 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与第三章采购需求规定的其他伴随服务

16.3 乙方提供的伴随服务的费用应包含在合同价款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

17. 违约责任

17.1 甲方违约责任

(1)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的，甲方应偿付合同总价百分之五的违约金；

(2) 甲方逾期支付货款的，除应及时付足货款外，应向乙方偿付欠款总额万分之五/天的违约金；逾期付款超过 15 天的，乙方有权终止合同；



(3) 甲方偿付的违约金不足以弥补乙方损失的，还应按乙方损失尚未弥补的部分，支付赔偿金给乙方。

17.2 乙方违约责任

(1) 乙方交付的货物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的百分之五的违约金，并须在合同规定的交货时间内更换合格的货物给甲方，否则，视作乙方不能交付货物而违约，按本条本款下述第“(2)”项规定由乙方偿付违约赔偿金给甲方。

(2) 乙方不能交付货物或逾期交付货物而违约的，除应及时交足货物外，应向甲方偿付逾期交货部分货款总额的万分之五/天的违约金；逾期交货超过 15 天，甲方有权终止合同，乙方则应按合同总价的百分之五的款额向甲方偿付赔偿金，并须全额退还甲方已经付给乙方的货款及其利息。

(3) 乙方货物经甲方送交具有法定资格条件的质量技术监督机构检测后，如检测结果认定货物质量不符合本合同规定标准的，则视为乙方没有按时交货而违约，乙方须在 10 天内无条件更换合格的货物，如逾期不能更换合格的货物，甲方有权终止本合同，乙方应另付合同总价的百分之五的赔偿金给甲方。

(4) 乙方保证本合同货物的权利无瑕疵，包括货物所有权及知识产权等权利无瑕疵。如任何第三方经法院（或仲裁机构）裁决有权对上述货物主张权利或国家机关依法对货物进行没收查处的，乙方除应向甲方返还已收款项外，还应另按合同总价的百分之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并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

(5) 乙方偿付的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还应按甲方损失尚未弥补的部分，支付赔偿金给甲方。

18. 合同的变更

18.1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甲、乙双方可就合同履行的时间、地点和方式等协商进行变更。协商一致后，双方应签订书面的补充协议。

18.2 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甲方有权在合同价款百分之十的范围内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或服务，并就此与乙方签订补充合同，乙方不得拒绝。

18.3 除双方签署书面协议，并成为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外，本合同条件不得有任何变更。

19. 合同中止与终止

19.1 合同的中止

(1) 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因采购计划调整，甲方可以要求中止履行，待计划确定后继续履行；

(2) 合同履行过程中因供应商就采购过程或结果提起投诉的，甲方认为有必要或财政部门责令中止的，应当中止合同的履行。

19.2 合同的终止

(1) 合同因有效期限届满而终止；

(2) 乙方未能依照本合同约定条件履行合同，已构成根本性违约的，甲方有权终止本合同，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3) 如果乙方丧失履约能力或被宣告破产，甲方可在任何时候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终止合同而不给乙方补偿。

(4) 如果乙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有不正当竞争行为，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反不正当竞争法》规定由有关部门追究其法律责任。

(5) 如果合同的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或社会公共利益，甲方有权终止合同的履行，给乙方造成损失的予以相应补偿。

20. 合同转让和分包

20.1 乙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将合同转包。

20.2 乙方未在投标文件中说明，且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合同的主体、关键性工作分包给他人。

20.3 根据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发展政策规定，经甲方同意，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大型企业可依法向中小企业分包。

21. 不可抗力

21.1 不可抗力是指合同双方不可预见、不可避免、不可克服的自然灾害和社会事件。

21.2 任何一方对由于不可抗力造成的部分或全部不能履行合同不承担违约责任。但迟延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责任。

21.3 遇有不可抗力的一方，应在三日内将事件的情况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并在事件发生后十日内，向另一方提交合同不能履行或部分不能履行或需要延期履行理由的报告。

22. 解决争议的方法

22.1 合同各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在执行合同过程中所发生的或与合同有关的一切争端。如从协商开始后十日内仍不能解决，可以向财政部门提请调解。

22.2 调解不成可以按**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规定下列方式之一提起仲裁或诉讼：

- (1) 向甲方所在地仲裁机构提起仲裁；
- (2) 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2.3 如仲裁或诉讼事项不影响合同其它部分的履行，则在仲裁或诉讼期间，除正在进行仲裁或诉讼的部分外，合同的其它部分应继续执行。

23. 法律适用

23.1 本合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现行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如合同条款与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不一致的，按照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修改本合同。

24. 通知

24.1 本合同一方给另一方的通知均应采用书面形式，传真或快递送到本合同中规定的对方的地址和办理签收手续，

24.2 通知以送到之日或通知书中规定的生效之日起生效，两者中以较迟之日为准。

25 合同生效

25.1 本合同在合同各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26. 附则

26.1 本合同未尽事宜，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三、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规定
第1.2(6)款	项目现场	甘肃省兰州生态环境监测中心新区舟曲中学
第5.1条	履行合同和交货的时间、地点	履行合同的时间：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全部货物到达交货地点经安装调试验收合格，合同款项付清后自行终止。 履行合同的地点：甘肃省兰州生态环境监测中心项目实施地 交货时间：自合同签订后 30 日历天以内完成站房和设备安装的调试验收。 交货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第10.2(1)款	质保期	一年
第10.2(3)款	响应时间	故障响应：提供 7×24 小时的故障服务受理，2 小时到达故障处理指定地点。供应商需对不合格产品进行及时无条件更换，交货后三个月内货物出现任何质量问题，供应商需无条件更换
第14.1条	合同价款支付方式和条件	合同签订后经相关部门比对验收通过支付 30%，全部货物到达指定交货地点安装调试完成支付 40%，整体验收合格后甲方支付剩余合同总价款的 30%（自最后一次付款日起其付款期限滞后最长不得超过 60 日）。
第15.2条	履约保证金的退还方式及时间	本项目不提交履约保证金
第16.2(5)款	伴随服务	技术培训
第22.2条	解决争议的方式	向项目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26.1条	合同未尽事项	双方另行协商决定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正本/副本

*****项目

投 标 文 件

(资格标)

采购项目编号：

包 号：

供 应 商：

时 间：



资格标（须与商务技术标分开装订）

第一部分 供应商承诺书

第二部分 供应商企业关系关联承诺书

第三部分 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



第一部分 供应商承诺书

（采购人名称）：

做为参加贵单位组织的（项目名称）第 包的供应商，本公司郑重承诺：

1. 在参加本项目投标之前不存在被依法禁止经营行为、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情况，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2. 近三年受到有关行政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不良行为记录为____次（没有填零），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3. 参加本次投标提交的所有证明文件及业绩证明文件是真实的、有效的，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供应商：（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人：（签字）

年 月 日



同意招标文件条款声明

（采购人名称）：

为响应贵方组织的_____（项目名称）第 包（招标编号： ）采购活动，我方在获取招标文件后 7 个工作日内已详细研究了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修改或更改（正）文件（如果有的话）和所有已提供的参考资料以及有关附件，我方完全明白并认为此招标文件没有倾向性，也不存在排斥潜在供应商的内容，我方同意招标文件的相关条款并承诺参与投标后不再对招标文件的任何条款提出质疑或异议。

特此声明

供应商：（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人：（签字）

声明日期： 年 月 日



投标材料真实性保证等承诺书

（采购人名称）：

我公司认真阅读了_____（项目名称）第 包（招标编号：_____）招标文件的内容后，决定参加该项目的投标，现承诺如下：

1. 自觉遵守《政府采购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
2. 严格遵循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
3. 所提供的一切材料真实、有效、合法。
4. 不出借、转让资质证书，不让他人挂靠经营，不以他人名义竞标或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
5. 不搞恶意串通，不排挤、损害其他供应商利益。
6. 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和其他人以及采购人的合法利益。
7. 不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以谋取中标。
8. 保证中标后严格履行合同，绝不分包、转包他人。
9. 保证中标后严格遵守招标文件要求、履行投标文件的承诺、遵照合同约定，履行好供货、调试、验收、质保等合同义务。

本公司若有违反承诺内容的行为，自愿接受取消投标资格（中标资格），记入信用档案、没收保证金等相关处理，愿意承担相关法律责任。

供应商名称：（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人：（签字）



年 月 日

第二部分 供应商企业关系关联承诺书

1. 供应商股东及股权证明。
2. 供应商在本项目投标中，不存在与其它供应商负责人为同一人，有控股、管理等关联关系承诺。
 - 2.1 管理关系说明
我单位管理的具有独立法人的下属单位有：_____。
我单位的上级管理单位有_____。
 - 2.2 股权关系说明
我单位控股的单位有_____。
我单位被_____单位控股。
 - 2.3 单位负责人：_____
3. ____（是或否）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4. 其他与本项目有关的利害关系说明

我单位承诺以上说明真实有效，无虚假内容或隐瞒。

供应商：（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人：（签字）



第三部分 资格证明文件

1. 供应商合法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2. 财务状况报告。

3.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4.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6. 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7.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8.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信用甘肃”网站(www.gscredit.gov.cn)（外地供应商以公司注册地信用查询为准）的“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的方可参加本项目的投标【以投标截止日前两天各供应商自行在以上网站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记录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相关截图打印加盖供应商公章后装入投标文件】。

9. 供应商须提供“中国裁判文书网”网站(<http://wenshu.court.gov.cn/>)行贿犯罪查询结果（相关截图打印加盖供应商公章后装入投标文件）。

10. 本项目实行资格后审，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1. 供应商的名称与获取招标文件单位的名称不符的。

12. 供应商承诺书的有效性或符合性不符合要求的。

13. 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原件，而供应商未按要求提交的。

14. 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的完整性、有效性或符合性不符合要求的。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

单位性质:

地址：

成立时间: 年 月 日

经营期限: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系 （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供应商：（盖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采购人名称)：

注册于(工商行政管理局名称)之(供应商全称)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授权(被授权人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项目名称)第__包的招标、投标、开标和合同等的执行和完成，以本公司的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宜。

附：被授权人姓名：_____性别：____年龄：_____

职 务：_____身份证号码：_____

通讯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 话：_____电传：_____

法定代表人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	------------

法定代表人：（签字）

被 授 权 人：（签字）

供 应 商：（盖单位公章）

本授权有效期：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须与招标文件有效期一致，不少于 90 日历天）

年 月 日



授权代表本单位证明
(养老保险缴纳证明和劳动合同)



投标保证金

若采用电汇或网银，供应商应在此提供汇款凭证的复印件。如采用银行保函，格式如下。

（采购人名称）：

鉴于（供应商名称）（以下称“供应商”）于 年 月 日参加（项目名称）第 包招标采购的投标，（担保人名称，以下简称“我方”）无条件地、不可撤销地保证：若供应商在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成交后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订立合同，在签订合同同时向采购人提出附加条件，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或者发生招标文件明确规定可以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的其他情形，我方承担保证责任。收到你方书面通知后，我方在7日内向你方无条件支付人民币（大写）。本保函在投标有效期内保持有效。要求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通知应在投标有效期内送达我方。

担保人名称：（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地 址：

邮政编码：

电 话：



年 月 日

备注：经过采购人事先的书面同意，供应商可采用采购人认可的投标保函格式，但相关内容不得违背招标文件约定的实质性内容。若采用电子保函则以电子保函提供方的格式为准。

正本/副本

*****项目

投 标 文 件

(商务技术标)

采购项目编号：

包 号：

供 应 商：

时 间：



商务技术标（须与资格标分开装订）

第一部分 投标函

第二部分 开标一览表（报价表）

报价明细表

银行资信证明

第三部分 投标方案说明

第四部分 业绩证明



第一部分 投标函

（采购人名称）：

我单位收到贵公司（项目名称）第 包招标文件，经详细研究，我们决定参加本次招标活动并投标。为此，我方郑重声明以下诸点，并负法律责任。

1. 按照招标文件中的一切要求，提供投标货物及服务，完成合同的责任和义务。

2. 按招标文件的规定，我公司的投标总报价为：人民币（大写）： 万元（¥： 万元）。

3. 我方提交的投标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二份，电子版一份（可编辑U盘一份）。

4. 已详细阅读了招标文件，完全理解并放弃提出含糊不清或易形成歧义的表述和资料。

5. 开标后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文件，我们愿接受政府采购的有关处罚决定。

6. 同意向贵方提供可能要求的，与本次投标有关的任何证据或资料。我们完全理解最低投标报价不作为中标的唯一条件，且尊重评标委员会的评标结论和定标结果。

7. 我方的投标文件在开标后有效期为 日历天，若我方中标，投标文件有效期延长至合同执行完毕。

8. 如果我方中标，将按招标文件及其补充文件中的规定履行全部责任和义务，按质、按量、按期完成《合同文本》中的全部任务。

9. 如果我方中标，将在得知中标后领取中标通知书前立即支付给采购代理机构中标服务费和专家场地费。

10. 我方理解，最低报价不是中标条件，贵方有选择合格供应商的权利。

11. 有关于本项目的函电，请按下列地址联系。

供应商：（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人：（签字）

地 址： 电 话：

 年 月 日

第二部分 开标一览表 (报价表)

开标一览表

供应商名称:

招标编号：

包号:

报价币种：人民币

序号	货物名称	规格型号	制造商	品牌	计量单位	数量	单价 (元)	投标总价 (元)	交货期	投标保证金	备注
	合计										

供应商：（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人：（签字）

年 月 日

投标总价（大、小写）：

备注：1. 写明投标保证金的形式及具体金额。

2.各供应商必须对总数量及总报价进行合计,以满足唱标需要。

3. 如有投标降价声明必须在开标前单独密封和递交，否则无效。



附表1 分项报价表

投标报价为各分项报价金额之和，投标报价与分项报价的合价不一致的，以投标报价为准；如分项报价中存在缺漏项，则视为缺漏项价格已包含在其他分项报价之中。

分项报价表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分项货物名称	规格型号	品牌	制造商	计量单位	数量	单价(元)	总价(元)	备注
1									
2									
3									
4									
5									
6									
7									
8									
9									
...									
合计报价									



附表 2

节能环保、环境标志产品明细表

供应商名称：
 招标编号：
 包号：
 第 页，共 页

序号	产品名称	制造商	规格型号	类别	认证证书编号	数量	单价	总价
合计（万元人民币）								
占投标总价的百分比（%）								

注：1. 如投标产品为节能环保、环境标志产品，须按格式逐项填写，并附相关证明，否则评审时不予计分。

2. 填写节能环保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

供应商：（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人：（签字）

银行资信证明

银行资信证明（原件）。银行资信证明应由供应商的开户银行提供，格式由银行自定。如该行对企业有信誉评级，请提供信用评级证明。

注：提供完整的财务审计报告者，可不提供银行资信证明。



第三部分 投标方案说明

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的投标方案说明书，内容包括货物和/或服务的详细说明、参数及规格响应表、货物配置说明、供货一览表、货物的彩色样本、使用说明书，质量保证和售后服务承诺等。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除附表 1、2、3、4、5、6 外，其格式由供应商自定）：

1. 技术说明书

1.1 所投货物的商标、型号、参数、质量、安全、技术规格、物理特性、详细的供货配置清单；

1.2 填写参数及规格响应（偏离）表，参数、规格优于或偏离参数要求的指标，并提供支持文件。

2. 供货一览表。

3. 货物的质量标准、检测标准、是否符合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及相关认证等。

4. 货物的彩色样本、使用说明书。

5. 供货范围和售后服务标准、期限、效率等内容的详细说明。

6. 履约措施、承诺和验收标准。

7. 质量保证措施、培训方案、售后服务的内容及承诺。

8. 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有关资料。



附表 1

供 货 一 览 表

序号	货物名称	规格型号	制造商和品牌	计量单位	数量	单价(元)	交付时间(月日)	交付地点	投标总价(元)	备注
合计										

供应商：（盖单位公章）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表 2

售后服务承诺书

制造商（电话、地址、联系人）
现行售后服务的主要内容：（可附宣传材料）
代理商（电话、地址、联系人）
现行售后服务的主要内容：（可附宣传材料）
售后服务技术人员简历： 姓名，性别，年龄，身份证号，学历，毕业院校，专业，联系电话，从事与本次采购相关项目的售后服务技术工作经历。

注：供应商应详细说明售后服务保证内容、响应时间和售后服务人员情况（特别是售后服务技术人员简历介绍）。

供应商：（盖单位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人：（签字）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表 3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供应商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 话			
	传 真		网 址			
组织结构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企业资质等级			其中	高级职称人员		
营业执照号				中级职称人员		
注册资金				初级职称人员		
开户银行				技 工		
账号						
经营范围						
备注						

请附后：营业执照、资质证书等资料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供应商：（盖单位公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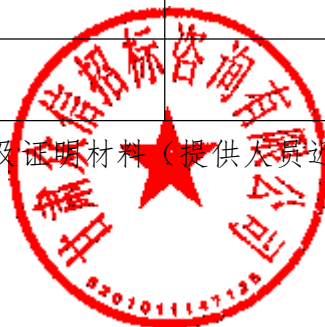
附表 4

拟派备选项目负责人简历表

姓 名		年 龄		学 历	
职 称		职 务		拟在本合同任职	
毕业学校	年毕业于 学校 专业				
主要工作经历					
时 间	参加过的类似项目			担任职务	采购人及联系电话

注：项目负责人填一张表，并附相关证件、业绩及证明材料（提供人员近半年的社保缴纳证明和劳动合同）加盖单位公章的复印件。

供应商：（盖单位公章）



附表5

近三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

项目名称	
项目所在地	
委托人名称	
委托人地址	
委托人电话	
合同价格	
服务开始日期	
服务终止日期	
承担的工作	
项目负责人	
项目描述	
备注	

注：附业绩合同或对应中标通知书等证明资料复印件并加盖公章（合同须提供合同首页、内容页、签章页，合同价格可隐去）。



附表6

近年企业财务状况

财务状况表

开户银行情况

开户银行	名称:		
	地址:		
	电话:	联系人及职务:	
	传真:	电传:	

近年的资产负债情况

财务状况 (单位: 元)	近三年		
	年	年	年
1 总资产			
2. 流动资产			
3. 总负债			
4. 流动负债			
5. 税前利润			
6. 税后利润			
7. 营业额			

须提供近3年度经具有审计资质的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完整的审计报告；供应商的成立时间不足3年度的，须提供自成立以来年度的经具有审计资质的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完整的审计报告；供应商的成立时间不足1年的，应提供成立以来的财务报表和银行的资信证明。



第四部分 业绩证明

(除附表1、2外，格式由供应商自定)



附表 1

近三年内所完成的同类项目业绩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合同内容	签订日期	合同总价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注：请提供有关证明材料（如中标通知书或合同等）的复印件。

请提供有关证明材料（如中标通知书或合同等）（合同须提供合同首页、内容页、签章页，合同价格可隐去）的复印件。



附表 2

正在实施的同类项目业绩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合同内容	签订日期	合同总价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注：请提供有关证明材料（如中标通知书或合同等）（合同须提供合同首页、内容页、签章页，合同价格可隐去）的复印件。



第六章 评标办法

一、评标组织

1. 评标委员会：依据《政府采购法》组建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及从政府采购专家库随机抽取的有关专家或全部从政府采购专家库随机抽取的有关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依据招标文件对投标文件进行综合评审，并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

2. 评标综合组：由采购代理机构和相关工作人员组成，负责接收投标文件、开标、评标的会务工作，做好投标和开标会议记录；整理并向评标委员会分发投标文件、投标资料等；对评标过程中的原始文件进行归档；随时印发需要的文件资料，对各种咨询函件及档案文件的统收统发。并履行下列职责：

（一）核对评审专家身份和采购人代表授权函，对评审专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的职责履行情况予以记录，并及时将有关违法违规行为向财政部门报告；

（二）宣布评标纪律；

（三）公布供应商名单，告知评审专家应当回避的情形；

（四）组织评标委员会推选评标组长，采购人代表不得担任组长；

（五）在评标期间采取必要的通讯管理措施，保证评标活动不受外界干扰；

（六）根据评标委员会的要求介绍政府采购相关政策法规、招标文件；

（七）维护评标秩序，监督评标委员会依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程序、方法和标准进行独立评审，及时制止和纠正采购人代表、评审专家的倾向性言论或者违法违规行为；

（八）核对评标结果，有《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

（87号令）第六十四条规定情形的，要求评标委员会复核或者书面说明理

由，评标委员会拒绝的，应予记录并向本级财政部门报告；

（九）评审工作完成后，按照规定向评审专家支付劳务报酬和异地评审差旅费，不得向评审专家以外的其他人员支付评审劳务报酬；

（十）处理与评标有关的其他事项。

3. 评标监督组：由项目有关监督管理部门组成，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招标文件的规定，对开标评标整个过程进行监督和公证，保证评标的公正性，防止违规、违纪行为的产生。

二、评标原则

1. 评标工作遵循“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的原则，对所有供应商一视同仁、公平对待。

2. 评标活动依法进行，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非法干预或者影响评标过程和结果。

3. 评标人员严格遵守国家的有关保密法律、法规的规定，严格自律，同时接受有关部门的监督、审查。

4. 评标只对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有效投标文件进行评审。

5. 评标将依据招标文件确定的标准和方法，结合投标文件进行，不得忽视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进行评标。

6. 对投标文件采取综合评分的方法，全面比较各标的物的技术方案、性能、质量、价格、交货期以及供应商的售后服务、备品备件供应、资信情况等因素客观地进行评审，使评审的结果能准确地反映供应商的实际情况。

7. 从开标直至宣布授予中标供应商合同前，评标人员不得向供应商或其他人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澄清、比较、中标候选供应商的推荐情况以及与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

8. 供应商申报的关于资质、业绩等文件和材料必须真实准确，不得弄虚作假。且提供的与标的物的形状、质量、产地、服务等有关的报告文件和证明材料出具日期必须在本招标采购公告之日起，否则不予采纳。

9. 供应商不得以任何形式搜集评标机密，不得以任何形式干扰评标或授标工作。

10. 供应商在投标文件的评审、澄清、比较以及授予合同过程中对评标人员施加影响的任何行为，都将导致被取消投标资格。

11. 供应商应具备较强的技术力量及综合实力，在众多项目中业绩、信誉良好，并能确保本次招标采购设备的长远售后服务。

三、评标方法

本次采购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即是指在最大限度地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各项因素进行综合评审后，以评标总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作为推荐中标候选供应商的评标方法。每个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对有效供应商的技术方案进行独立评审打分，所有成员打分的算术平均值，加上以招标文件规定的方法计算出的价格和商务分，即为每个供应商的最终得分。除价格分外，评标委员会各成员评审打分可保留1位小数，评审最终得分保留2位小数。采购人不向供应商承诺最低价中标，对未成交供应商不作任何解释说明。

评标委员会发现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报价的，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而影响货物（标的）质量和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该供应商在投标现场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认定该供应商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并否决其投标（本项目投标报价不允许超出最高投标限价或采购预算金额。为了防止恶意低价竞争，评标时评标委员会认为供应商报价过低，有恶意低价竞争倾向的，可要求供应商在1个小



时内提供报价成本分析报告，如不能够在规定时间内提供或者评标委员会认定其材料不能详尽合理说明其成本的将其作为无效投标）。

类别	评审因素及权重	评分标准	分值
价格部分 (30分)	报价计算 (30%)	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最终报价最低的投标供应商的价格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text{报价得分} = (\text{评标基准价} / \text{投标报价}) \times \text{价格权值} \times 100\%$ 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小微企业、监狱企业和残疾人福利企业优惠条件的供应商，货物价格给予 6%(工程、服务项目为 3%)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结果四舍五入，小数点后保留两位	30分
技术部分 (50分)	投标货物技术规格、技术参数的响应程度 (30%)	根据招标文件所提供产品的技术参数、技术规格和招标文件要求等情况，由评标委员会各成员横向比较、综合评审独立打分。 完全满足招标文件中全部技术参数要求者得 30 分；招标文件技术要求中标注“★”号的为关键要求与参数，每有一项不满足的扣 5 分，5 项及以上不满足该项不得分；其它技术参数每有一项不满足的扣 2 分，直至该项扣完为止。 注：技术参数响应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如彩页、技术白皮书、第三方出具的检测报告等，并加盖生产厂家公章），否则不得分。供应商必须真实响应技术要求，如在中标后采购人发现虚假响应，上报监管部门取消中标资格，并承担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	30分
	项目实施方案 (20%)	评标委员会各成员根据供应商投标文件提供的以下内容横向比较、综合评审独立打分。 1. 项目实施方案评价。计划合理，进度安排严密，高效，具有可操作性；系统测试、验收方案周密，完整和合理者得10分；项目实施计划、进度安排、验收方案基本满足要求者得6分；项目实施计划、进度安排、验收方案一般者得2分；差不得分。 2. 技术服务及培训计划。提供技术支持和培训措施及承诺。技术支持方案合理、技术支持人员能力强者得4分；技术支持方案、技术支持人员能力基本满足要求者得2分；技术支持方案、技术支持人员能力不能满足要	20分

		求者得1分，不提供不得分。 3. 售后服务计划评价。对供应商编写的售后服务方案的完整性、规范性、可行性等进行综合比较评分，售后服务方案完整、规范、操作性强，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者得6分；售后服务方案较完整、规范、操作性较强，满足招标文件要求者得3分；售后服务方案一般、具备基本操作性，基本满足招标文件要求者得1分；售后服务方案简单，无操作性者不得分	
商务部分 (20分)	投标文件的规范性 (5%)	投标文件制作规范、完整，所有附件齐全，没有偏差情形者得5分；有一项偏差者扣1分，直至该项分值扣完为止	5分
	业绩评价 (9%)	供应商近3年（2018年05月01日-2021年04月30日）有同类业绩，每项业绩得3分，满分9分；没有业绩者不得分	9分
	服务机构 (2%)	供应商具有本地化服务能力，在本市设有常驻售后服务机构（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授权服务机构）者得2分（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没有不得分	2分
	投标产品的质量保障、知识产权保障 (4%)	六参数监测仪（NO _x 、SO ₂ 、CO、O ₃ 、PM10和PM2.5）必须保证为全新原厂原装（非套壳、贴牌代工、二手回购组装等），并提供原厂质保服务，提供生产厂家声明的盖章原件者得2分，不提供不得分。 六参数监测仪（NO _x 、SO ₂ 、CO、O ₃ 、PM10和PM2.5）需保证产品为自主研发制造，软硬件均不涉及技术产权纠纷，提供生产厂家声明的盖章原件者得2分，不提供不得分	4分
注：（相关证书的复印件需加盖供应商公章）			

四、确定中标供应商原则

1. 评标委员会对符合详细评审的供应商进行综合打分并作出排序，按得分由高到低依次排序，推荐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拟中标供应商。

2. 如果出现得分相同的供应商，以报价低优先，若得分、报价均相同以技术优先。



附件 1

商务条款偏离表

项目名称：_____ 招标编号：_____ 包号：_____

序号	招标文件条款号	招标文件的商务条款	投标文件的商务条款	偏离	说明

注：若有偏离应逐条如实填写；若无偏离可不填写；若未填写，则视同无偏离。
偏离填写：优于、相同、低于。

供应商：（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人：（签字）

年 ____月____日



附件2

技术规格偏离表

项目名称：_____ 招标编号：_____ 包号：_____

序号	设备名称	招标规格	投标规格	偏离	说明及彩页对应页码

注：若有偏离应逐条如实填写；若无偏离可不填写；若未填写，则视同无偏离。
偏离填写：优于、相同、低于。

供应商：（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人：（签字）

日 期：_____ 年 ____月____日



附件3：供应商质疑函范本及说明**质疑函范本****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 邮编：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质疑项目的编号： 包号：

采购人名称：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质疑事项 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质疑函制作说明:

1.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 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 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 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 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 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 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 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 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 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 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 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 并加盖公章。
7. 供应商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附: 接收质疑的采购代理机构: 甘肃众信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接收质疑的联系人: 张 延

地 址: 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五里铺桥头万商国际 C 塔 17 楼

电 话: 18298481787



附件 4.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工程、服务)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采购人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供应商(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供应商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供应商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供应商,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供应商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盖供应商公章):

日期:

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采购人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供应商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供应商(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供应商为(供应商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供应商为(供应商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供应商,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供应商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盖供应商公章):

日期:

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附件 5

网上开评标工作指南

一、招标人和代理机构

（一）网络及软硬件设施

准备可以稳定上网的电脑（带摄像头和耳麦），操作系统建议使用 windows10，安装好360安全浏览器、WPS或Office办公软件、钉钉（没有账号的请提前申请）、屏幕录像专家（使用单位自行购买）。

（二）前期准备工作

登录“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局网上开评标系统”（<http://121.41.35.55:3010/OpenTender/login>，下同），下载“招标文件固化工具”和“网上开评标系统使用帮助”，在系统中设置网上开标报价表的格式，并导入项目招标文件，完成招标文件固化后，在网上开评标系统中上传固化后的招标文件；另外还要上传网上开评标所需的文件资料，包括：网上开标会主持材料、投标资格审查记录表、专家承诺书、评分表模板、评标报告模板等。

（三）发布变更公告或调整招标文件内容

已发布公告的项目，通过“受理项目的公共资源交易局（中心）的电子服务系统”发布项目变更公告，未发布公告的项目需调整公告或招标文件内容，具体内容可参考以下模板：

受疫情影响，XXXX项目（项目名称）的开评标活动改变为通过“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局网上开评标系统”进行，请供应商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系统，下载“投标文件固化工具”、“网上开评标系统使用帮助”和“固化后的招标文件”，并按照“网上开评标系统使用帮助”来固化投标文件，并完成网上投标（上传已固化投标文件的文件HASH编码）和开标操作，若在开标截止时间前没有网上投标（上传已固化投标文件的文件HASH编码）

则视为放弃投标。

网上开标时间：XXXX年XX月XX日XX时XX分。

（四）保证金检查工作

开标前半小时（以服务系统中当前项目招标文件约定的“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为准），代理机构可登录“受理项目的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的电子服务系统”，查看或打印项目投标保证金到账明细，并将保证金到账情况表扫描件（或系统截图）上传到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局网上开评标系统。

在开标时结合固化投标文件中的保证金缴费凭证或电子保函，核对供应商的保证金缴纳情况。

（五）开标答疑

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要通过电话、钉钉或其他方式远程解答供应商的疑问。

（六）开标结束后录入开标结果

开标结束后，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在“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局网上开评标系统”确认开标结果，然后下载开标记录表，将开标结果录入“受理项目的公共资源交易局（中心）的电子服务系统”。

（七）评标前准备工作

在网上评标开始之前，代理机构工作人员登录钉钉，调试好摄像头和耳麦，等待评标组织人员邀请加入评标会议（有需要解答的问题时会被邀请加入）。

（八）评标结束后录入评标结果

评标结束后，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要在“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局网上开评标系统”下载项目的评标报告，并将评标结果录入“受理项目的公共资源交易局（中心）的电子服务系统”。

二、供应商

（一）网络及软硬件设施

准备可以稳定上网的电脑（带摄像头和耳麦），操作系统建议使用windows10，安装好360安全浏览器、WPS或Office办公软件、钉钉（没有账号的请提前申请）。

（二）编制投标文件并固化

开标前登录“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局网上开评标系统”，选择自己要参与开标的项目，并进入项目对应的网上开标厅。

下载“投标文件固化工具”、“网上开评标系统使用帮助”和固化后的招标文件，先导入固化后的招标文件，然后导入已经编制完成的投标文件、投标报价表、法人授权书、保证金缴款凭证或保函，完成投标文件固化（相当于封标过程），并在开标截止时间之前，在网上开评标系统中上传递交，即上传固化后的投标文件的HASH编码（电子投标文件的指纹）。

（三）电子投标文件上传递交

在开标时间截止前，供应商在线上传递交已经固化的投标文件的HASH编码（电子投标文件的指纹，32位编码，以下简称“电子投标文件的指纹”），也可以撤回电子投标文件指纹，重新编制投标文件，对修改后的投标文件进行固化，产生新的投标文件指纹，上传递交新的电子投标文件指纹，完成投标文件修改。以最后一次提交的电子投标文件的指纹为准，指纹保存到系统。注意：上传递交的只是电子投标文件指纹，并没有上传正式的投标文件，不会泄露任何投标信息。若在线撤回投标，不提交新的电子投标文件的指纹，视为放弃本次投标。

（四）上传正式投标文件

在开标时间截止后，在系统中打开保存在自己电脑上的固化投标文件上传，系统会自动核验投标文件的电子指纹与开标时间截止前上传的电子文件的指纹是否一致，防止篡改投标文件（如果核验没有通过，很可能是供应商选错了固化投标文件，可以通过投标文件固化工具寻找正确的文件，

然后重新核验；实在无法解决，可通过钉钉寻求技术人员的远程解决）。

（五）确认开标记录

系统会自动提取通过核验的投标文件中的投标报价表，生成开标记录表（等待开标组织人员核验保证金到账情况，投标保函由代理机构确认有效性），如果对保证金核验情况有异议，请加入“保证金到账异常信息查询”专用群解决。

（六）开标完成

开标完成后，供应商要在线确认开标结果，开标记录表将自动保存到系统，交易各方、监管单位均可浏览核验开标结果。

（七）在线质疑

如果对开标过程或结果有异议，可线下联系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解答；如果还不满意，可线下联系监管部门处理。

（八）询标

如果项目需要询标、演示讲解，评标组织人员可以邀请供应商代表加入评标视频会议（关闭专家摄像头图像）进行远程演示讲解或答疑。

三、见证人员

（一）见证开标过程

可登录“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局网上开评标系统”在线查看开标过程，自行在见证系统中记录开标见证信息。

（二）见证录像存档

见证人员将评标过程中的钉钉录像、视屏会议录像上传到见证系统（或进行刻录存档）。

四、监督人员

（一）监督开标过程

可登录“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局网上开评标系统”在线查看开标过程。登陆账号在开标前由评标组织人员发放给监督人员。



（二）监督评标过程

可通过钉钉视频会议在线监管评标过程，也可以到评标现场监督。

五、专家

（一）评标

专家到评标现场后，可以拿到评标组织人员分发的评标账号密码，登录“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局网上开评标系统”，下载当前项目的所有评标资料（包括专家承诺书、评分表、评标报告模板等）和每个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然后在电脑上使用办公软件进行评标。

（二）询标

专家评标过程中如果需要与供应商沟通，需要使用钉钉联系评标组织人员协助完成网上询标（包括网上演示、样品展示等）。

（三）评标结果上传

每个专家要上传自己的评分表；评标（评审）委员会组长上传最终的评标报告。



附件 6

“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局网上开标系统”

投标供应商用户手册

第五章 准备工作

准备一台携有摄像头及耳麦的电脑，操作系统建议采用 windows7 以上版本，浏览器建议采用 360 安全浏览器，安装钉钉、办公软件（wps 或 office）。

第六章 系统登录

网上开评标系统，供应商有两种登录方式：①账号+密码+验证码；②证书+密码+pin 码

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局 | 网上开评标系统



说明：①登录账号是在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主体共享平台注册的账号（11 位手机号码），密码是对应设置的密码。

②证书登录的前提是对应的证书必须在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主体共享平台做过 CA 互认（绑定）的锁。（文锐、成兴、江苏翔晟、国泰新点、交易通、金润）

用户注册、用户查询、密码重置、CA 互认的操作请全部详见《CA 互认操作手册》。

甘肃省公共资源主体共享平台的链接地址：

<http://ggzyjy.gansu.gov.cn/f/shuzikey/web.html>

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局 | 网上开评标系统



选择角色，登录系统。

第七章 我要投标

找到要参加的项目，如图提示操作。



说明：确认投标标段时，切记要一次性勾选全部要参与的标段，不可分批操作，请谨慎操作。

确认投标-“进入网上开标厅”





下载成功。

第八章 固化电子投标文件

下载并安装电子投标文件固化工具，并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固化（具体操作参见《电子投标文件固化工具用户手册》）。

第九章 上传哈希值（hash）

复制哈希值的方法有两种：①可在电子投标文件固化导出之后的界面直接复制；②在固化导出后的文件夹路径下，打开 txt 文档进行复制。



登录到开标系统，找到要参与的项目-“进入网上开标厅”-“点击提交 HASH 编码”-粘贴-立即提交。

1E620000600022878001

酒泉正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投标代表人您好！请在约定时间内完成以下操作：

网上投标

在2020-02-23 14:40:00之前，您要完成网上投标操作：
提交固化后的投标文件的HASH编码（电子文件的指纹，您可以在“投标文件固化工具”中找到并复制文件的HASH编码）。

备注：1.投标文件的HASH编码必须由“投标文件固化工具”软件自动生成；
2.编码将被保存在区块链上，任何人都无法篡改；
3.固化后的投标文件自行妥善保管以备开标时进行网上核验；
4.您可以在2020-02-23 14:40:00之前撤回您的投标。

1 上传您的投标文件

单击此处

点击提交HASH编码（64位编码）

招标文件编码：5f8dbb59cedc1c24791c58fa1bee2352
提交的投标文件编码：
提交编码时间：

撤回投标（请慎重操作）

提交前请一定确认以下信息

当前项目名称：甘肃省公安厅桌面视频会议系统项目
项目编号：D01-1262302431616022XQ-20191220-027423-8
当前标段名称：E620000600022878001甘肃省公安厅桌面视频会议系统项目
当前标段编号：1E620000600022878001
当前项目标段：92fecfe63fc345700551705a4634c
对应的投标文件HASH编码：bd44d1641257e683753e2b38368faccad0

*一定不要提交与项目招标文件不匹配的投标文件HASH编码

我已确认无误，立即提交

提交

2 粘贴哈希值

开标结果确认

1.您可以查看并确认“开标结果记录表”；
2.您可以通过区块链追溯开标过程；
3.如果对开标结果有异议，您可以向招标人（代理机构）提出；
4.如果您对招标人（代理机构）的解答不满意，可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线下进行质疑。

备注：系统使用了链校区块链记录开标过程数据及所有投标文件，以保证其有效性。并且全程可追溯。

3 查看并确认开标结果

查看开标记录表

确认对开标结果无异议

1E620000600022878001

酒泉正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投标代表人您好！请在约定时间内完成以下操作：

网上投标

在2020-02-23 14:40:00之前，您要完成网上投标操作：
提交固化后的投标文件的HASH编码（电子文件的指纹，您可以在“投标文件固化工具”中找到并复制文件的HASH编码）。

备注：1.投标文件的HASH编码必须由“投标文件固化工具”软件自动生成；
2.编码将被保存在区块链上，任何人都无法篡改；
3.固化后的投标文件自行妥善保管以备开标时进行网上核验；
4.您可以在2020-02-23 14:40:00之前撤回您的投标。

1 上传您的投标文件编码

点击提交HASH编码（64位编码）

招标文件编码：5f8dbb59cedc1c24791c58fa1bee2352
提交的投标文件编码：77980bda1a1b2541ec99e908b33188
提交编码时间：2020-02-23 14:36:08

撤回投标（请慎重操作）

核验投标文件

在2020-02-23 14:40:00之后，您需要完成投标文件核验操作：
1.请在本系统打开您固化投标文件（扩展名为.tbv）进行有效性核验；
2.如果系统检测到此文件无效，您可以继续寻找并打开正确的固化投标文件；

备注：固化投标文件（扩展名为.tbv）必须由“投标文件固化工具”软件自动生成，不要进行任何人为修改操作，否则会导致其HASH编码（电子文件的指纹）变化，将肯定无法通过系统核验，因此导致的投标失败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 打开并核验投标文件

点击打开您的固化投标文件(.tbv)进行有效性核验

您的固化投标文件：
此文件的HASH编码：

可在开标前撤回投标，如需修改投标文件信息，先撤回，重新固化投标文件，然后再把新的哈希编码提交至开标系统，以开标前最后一次提交的哈希编码为准。

开标结果确认

1.您可以查看并确认“开标结果记录表”；
2.您可以通过区块链追溯开标过程；
3.如果对开标结果有异议，您可以向招标人（代理机构）提出；
4.如果您对招标人（代理机构）的解答不满意，可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线下进行质疑。

备注：系统使用了链校区块链记录开标过程数据及所有投标文件，以保证其有效性。并且全程可追溯。

3 查看并确认开标结果

查看开标记录表

确认对开标结果无异议

说明：①生成的哈希值被保存至区块链上，任何人无法篡改。

②在开标前可撤回投标重新上传哈希值，以开标前最后一次上传的哈希值为准。

供应商哈希值上传成功，等待开标。

第十章 上传电子投标文件

开标之后，供应商登录到开标系统上传电子投标文件。

酒泉正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投标代表人您好！请您在约定时间内完成以下操作：

网上投标

检验投标文件

开标结果确认

在2020-02-23 14:40:00之前，您要完成网上投标操作：
提交固化后的投标文件的HASH编码（电子文件的指纹，您可以在“投标文件固化工具”中找到并复制文件的HASH编码）。
备注：1.投标文件的HASH编码必须由“投标文件固化工具”软件自动生成；
2.编码将被保存在区块链上，任何人都无法篡改；
3.固化后的投标文件自行妥善保存以备开标时进行网上检验；
4.您可以在2020-02-23 14:40:00之前撤回您的投标。

① 上传您的投标文件编码

点击提交HASH编码（64位编码）

招标文件编码：5f8dbb59cedc1c24791c58fa1bee2352
提交的投标文件编码：77980bda1aa1b2541ec99e908fb33188
提交编码时间：2020-02-23 14:36:08

撤回投标（请慎重操作）

在2020-02-23 14:40:00之后，您要完成投标文件检验操作：
1.请在本系统打开您固化投标文件（扩展名为.tbvf）进行有效性检验；
2.如果系统检测到文件无效，您可以继续寻找并打开正确的固化投标文件；
备注：固化投标文件（扩展名为.tbvf）必须由“投标文件固化工具”软件自动生成，不要进行任何人为修改操作，否则会导致其HASH编码（电子文件的指纹）变化，将肯定无法通过系统检验，因此导致的投标失败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② 打开并检验投标文件

点击打开您的固化投标文件(.tbvf)进行有效性检验

您的固化投标文件：
此文件的HASH编码：
此文件提交完成时间：

1.您可以在查看并确认“开标结果记录表”；
2.您可以通过区块链追溯开标过程；
3.如何对开标结果有异议，您可以向招标人（代理机构）提出；
4.如果您对招标人（代理机构）的解答不满意，可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线下进行质疑。
备注：系统使用了区块链记录开标过程数据及所有投标文件，以保证其有效性，并且全程可追溯。

③ 查看并确认开标结果

查看开标记录表

确认对开标结果无异议

酒泉正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投标代表人您好！请您在约定时间内完成以下操作：

网上投标

检验投标文件

开标结果确认

在2020-02-23 14:40:00之前，您要完成网上投标操作：
提交固化后的投标文件的HASH编码（电子文件的指纹，您可以在“投标文件固化工具”中找到并复制文件的HASH编码）。
备注：1.投标文件的HASH编码必须由“投标文件固化工具”软件自动生成；
2.编码将被保存在区块链上，任何人都无法篡改；
3.固化后的投标文件自行妥善保存以备开标时进行网上检验；
4.您可以在2020-02-23 14:40:00之前撤回您的投标。

① 上传您的投标文件编码

点击提交HASH编码（64位编码）

招标文件编码：5f8dbb59cedc1c24791c58fa1bee2352
提交的投标文件编码：77980bda1aa1b2541ec99e908fb33188
提交编码时间：2020-02-23 14:36:08

撤回投标（请慎重操作）

提交投标文件

第1标段_1信封投标文件G312线清水驿至博家窑... 选择文件

① 选择哈希编码对应的投标文件进行上传

正在进行检验解析，请稍候...

点击打开您的固化投标文件(.tbvf)进行有效性检验

您的固化投标文件：
此文件的HASH编码：
此文件提交完成时间：

1.您可以在查看并确认“开标结果记录表”；
2.您可以通过区块链追溯开标过程；
3.如何对开标结果有异议，您可以向招标人（代理机构）提出；
4.如果您对招标人（代理机构）的解答不满意，可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线下进行质疑。
备注：系统使用了区块链记录开标过程数据及所有投标文件，以保证其有效性，并且全程可追溯。

③ 查看并确认开标结果

查看开标记录表

确认对开标结果无异议

酒泉正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投标代表人您好！请您在约定时间内完成以下操作：

网上投标

检验投标文件

开标结果确认

在2020-02-23 14:40:00之前，您要完成网上投标操作：
提交固化后的投标文件的HASH编码（电子文件的指纹，您可以在“投标文件固化工具”中找到并复制文件的HASH编码）。
备注：1.投标文件的HASH编码必须由“投标文件固化工具”软件自动生成；
2.编码将被保存在区块链上，任何人都无法篡改；
3.固化后的投标文件自行妥善保存以备开标时进行网上检验；
4.您可以在2020-02-23 14:40:00之前撤回您的投标。

① 上传您的投标文件编码

点击提交HASH编码（64位编码）

招标文件编码：5f8dbb59cedc1c24791c58fa1bee2352
提交的投标文件编码：77980bda1aa1b2541ec99e908fb33188
提交编码时间：2020-02-23 14:36:08

撤回投标（请慎重操作）

提交投标文件

第1标段_1信封投标文件G312线清水驿至博家窑... 选择文件

文件HASH码检验通过！请点击右侧提交按钮，进行当前投标文件的开标内容解析校验！

① 单击提交

点击打开您的固化投标文件(.tbvf)进行有效性检验

您的固化投标文件：
此文件的HASH编码：
此文件提交完成时间：
文件HASH码检验通过！请点击右侧提交按钮，进行当前投标文件的开标内容解析校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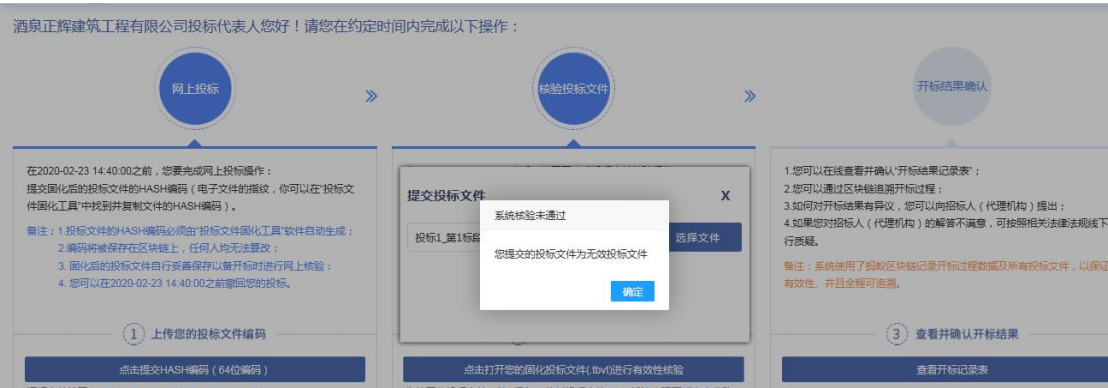
1.您可以在查看并确认“开标结果记录表”；
2.您可以通过区块链追溯开标过程；
3.如何对开标结果有异议，您可以向招标人（代理机构）提出；
4.如果您对招标人（代理机构）的解答不满意，可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线下进行质疑。
备注：系统使用了区块链记录开标过程数据及所有投标文件，以保证其有效性，并且全程可追溯。

③ 查看并确认开标结果

查看开标记录表

确认对开标结果无异议

以上情况代表所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与开标前上传的哈希值为一一对应关系，电子投标文件上传成功。



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时，出现上图情况，代表所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与开标前提交的哈希值不对应，请重新选择上传与哈希值对应的电子投标文件，否则将导致投标失败。

说明：哈希值需要在开标之前提交到开评标系统，并且当前生成的电子投标文件对应唯一一个哈希值，在此期间电子投标文件但凡更改过任何信息，生成之后的哈希值都会发生变化。

第十一章 确认开标结果

网上投标 **核验投标文件** **开标结果确认**

在2020-02-18 17:05:00之前，您要完成网上投标操作：
提交固化后的投标文件的HASH编码（电子文件的指纹，您可以在“投标文件固化工具”中找到并复制文件的HASH编码）。
备注：1.投标文件的HASH编码必须由“投标文件固化工具”软件自动生成；
2.编码将保存在区块链上，任何人无法篡改；
3.固化后的投标文件自行妥善保存以备开标时进行网上核验；
4.您可以在2020-02-18 17:05:00之前撤回您的投标。

1 上传您的投标文件编码

点击提交HASH编码（32位编码）

提交的投标文件编码：cb2f4e1b432735709450da4a98266986
提交编码时间：2020-02-18 16:41:04
开标一览表

在2020-02-18 17:05:00之后，您需要完成投标文件核验操作：
1.请于在本系统打开您固化投标文件（扩展名为.tbvt）进行有效性核验；
2.如果系统检测到此文件无效，您可以继续寻找并打开正确的固化投标文件；
备注：固化投标文件（扩展名为.tbvt）必须由“投标文件固化工具”软件自动生成，不要进行任何人为修改操作，否则会导致其HASH编码（电子文件的指纹）变化，将肯定无法通过系统核验，因此导致的投标失败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 点开并核验投标文件

点击打开您的固化投标文件(.tbvt)进行有效性核验

您的固化投标文件：投标企业3_第1标段投标文件.tbvt
此文件的HASH编码：cb2f4e1b432735709450da4a98266986

1.您可以查看并确认“开标结果记录表”；
2.您可以通过区块链追溯开标过程；
3.如果对开标结果有异议，您可以向招标人（代理机构）提出；
4.如果您对招标人（代理机构）的解答不满意，可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线下进行质疑。
备注：系统使用了蚂蚁区块链记录开标过程数据及所有投标文件，以保证其有效性。并且全程可追溯。

3 查看并确认开标结果

查看开标记录表

甘肃省公安厅购置视频会议设备和软件终端授权文件项目

序号	投标人	货物名称	数量	单价	总价(万元)	是否递交保证金	是否确认开标结果	区块链核验
1	酒泉正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计算机	20	2000	4	已递交	未确认	-
2	天水金恩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1	1	1	1	已递交	未确认	-
3	北京市宾克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1	1	1	1	已递交	未确认	-

如果对本次开标结果无异议，需确认开标结果。

网上投标

核验收投标文件

开标结果确认

在2020-02-18 17:05:00之前，您要完成网上投标操作：
提交固化后的投标文件的HASH编码（电子文件的指纹，您可以在“投标文件固化工具”中找到并复制文件的HASH编码）。
备注：1.投标文件的HASH编码必须由“投标文件固化工具”软件自动生成；
2.编码将被保存在区块链上，任何人都无法篡改；
3.固化后的投标文件自行妥善保管以备开标时进行网上核验；
4.您可以在2020-02-18 17:05:00之前撤回您的投标。

1 上传您的投标文件编码

点击提交HASH编码（32位编码）

提交的投标文件编码：cb2f4e1b432735709450da4a98266986
提交编码时间：2020-02-18 16:41:04

撤回投标（请慎重操作）

在2020-02-18 17:05:00之后，您需要完成投标文件核验操作：
1.请于在本系统打开您固化投标文件（扩展名为.tbvt）进行有效性核验；
2.如果系统检测到此文件无效，您可以继续寻找并打开正确的固化投标文件；
备注：固化投标文件（扩展名为.tbvt）必须由“投标文件固化工具”软件自动生成，不要进行任何人为修改操作，否则会导致其HASH编码（电子文件的指纹）变化，将肯定无法通过系统核验，因此导致的投标失败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 打开并核验投标文件

点击打开您的固化投标文件(.tbvt)进行有效性核验

您的固化投标文件：投标企业3_第1标段投标文件.tbvt
此文件的HASH编码：cb2f4e1b432735709450da4a98266986
此文件提交完成时间：2020-02-18 17:22:00

1.您可以在线查看并确认“开标结果记录表”；
2.您可以通过区块链追溯开标过程；
3.如何对开标结果有异议，您可以向招标人（代理机构）提出；
4.如果您对招标人（代理机构）的解答不满意，可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线下进行质疑。
备注：系统使用了蚂蚁区块链记录开标过程数据及所有投标文件，以保证其有效性，并且全程可追溯。

3 查看并确认开标结果

查看开标记录表

1 单击确认对开标结果无异议

确认对开标结果无异议

开标一览表

甘肃省公安厅购置视频会议设备和软终端授权文件项目

序号	投标人	货物名称	数量	单价	总价(万元)	是否递交保证金	是否确认开标结果	区块链查验
1	酒泉正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计算机	20	2000	4	已递交	未确认	-
2	天水金思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1	1	1	1	已递交	未确认	-
3	北京市宾克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1	1	1	1	已递交	未确认	-

网上投标

核验收投标文件

开标结果确认

在2020-02-18 17:05:00之前，您要完成网上投标操作：
提交固化后的投标文件的HASH编码（电子文件的指纹，您可以在“投标文件固化工具”中找到并复制文件的HASH编码）。
备注：1.投标文件的HASH编码必须由“投标文件固化工具”软件自动生成；
2.编码将被保存在区块链上，任何人都无法篡改；
3.固化后的投标文件自行妥善保管以备开标时进行网上核验；
4.您可以在2020-02-18 17:05:00之前撤回您的投标。

1 上传您的投标文件编码

点击提交HASH编码（32位编码）

提交的投标文件编码：cb2f4e1b432735709450da4a98266986
提交编码时间：2020-02-18 16:41:04

撤回投标（请慎重操作）

在2020-02-18 17:05:00之后，您需要完成投标文件核验操作：
1.请于在本系统打开您固化投标文件（扩展名为.tbvt）进行有效性核验；
2.如果系统检测到此文件无效，您可以继续寻找并打开正确的固化投标文件；
备注：固化投标文件（扩展名为.tbvt）必须由“投标文件固化工具”软件自动生成，不要进行任何人为修改操作，否则会导致其HASH编码（电子文件的指纹）变化，将肯定无法通过系统核验，因此导致的投标失败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 打开并核验投标文件

点击打开您的固化投标文件(.tbvt)进行有效性核验

您的固化投标文件：投标企业3_第1标段投标文件.tbvt
此文件的HASH编码：cb2f4e1b432735709450da4a98266986
此文件提交完成时间：2020-02-18 17:22:00

1.您可以在线查看并确认“开标结果记录表”；
2.您可以通过区块链追溯开标过程；
3.如何对开标结果有异议，您可以向招标人（代理机构）提出；
4.如果您对招标人（代理机构）的解答不满意，可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线下进行质疑。
备注：系统使用了蚂蚁区块链记录开标过程数据及所有投标文件，以保证其有效性，并且全程可追溯。

3 查看并确认开标结果

查看开标记录表

单击确认对开标结果无异议

本次开标结束。

附件 7

投标文件固化工具用户手册

1. 系统安装

提示：如果您的电脑安装了 360 安全卫士之类的软件，在下载和安装过程中请先关闭这些软件，否则在下载或安装过程中可能会被误判拦截，导致下载和安装失败。

操作系统建议采用 windows7 以上版本。

在线下载软件安装包（[点击这里下载](#)）。

打开安装程序（[投 网上开评标系统_投标文件固化工具](#)），如果您没有关闭 360 安全卫士等软件，请在提示窗口中选择“允许程序运行”。如下图所示：







2. 使用说明

系统为供应商提供投标文件的设置和固化服务。



在您的电脑桌面上双击打开系统，显示如下图所示界面。选择导入您在“网上开评标系统”中下载的“固化后招标文件”，并设置“您的投标文件保存位置”，当前项目的标段数量，然后点击“确定”按钮开始工作。

您也可以在右侧“打开历史固化项目”栏选择并打开以前做过的历史项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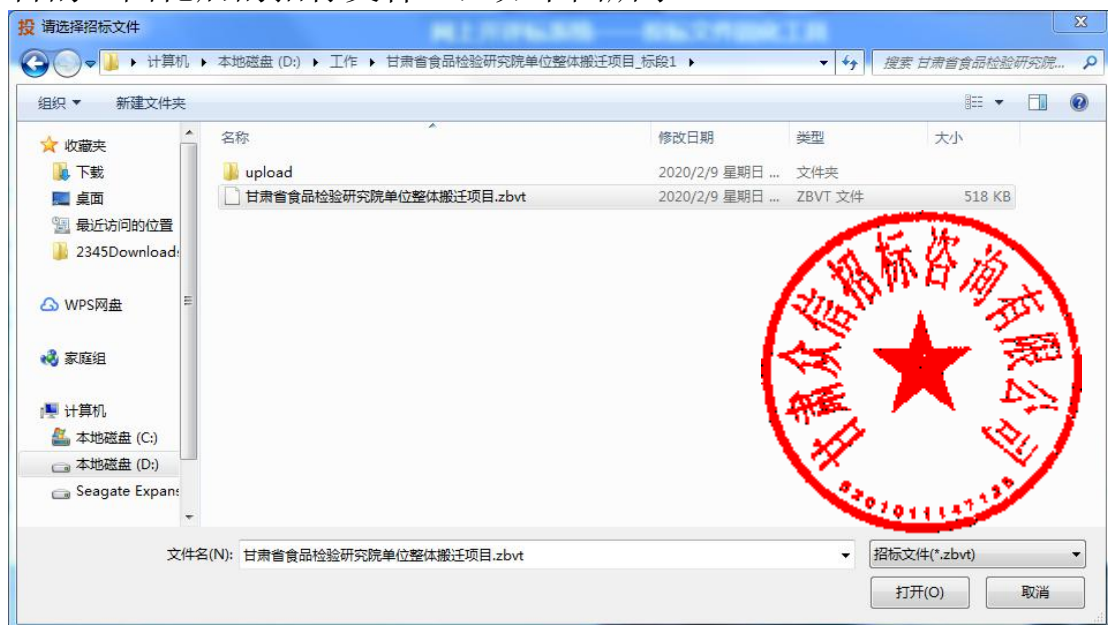




如果您有一个新项目要在线开评标，您要新建一个投标文件固化项目，先选择这个项目的“固化后的招标文件”（注意：是扩展名为 zbvt 的文件，要在网上开评标系统中下载。不是在公共资源交易网上下载的 PDF 版式文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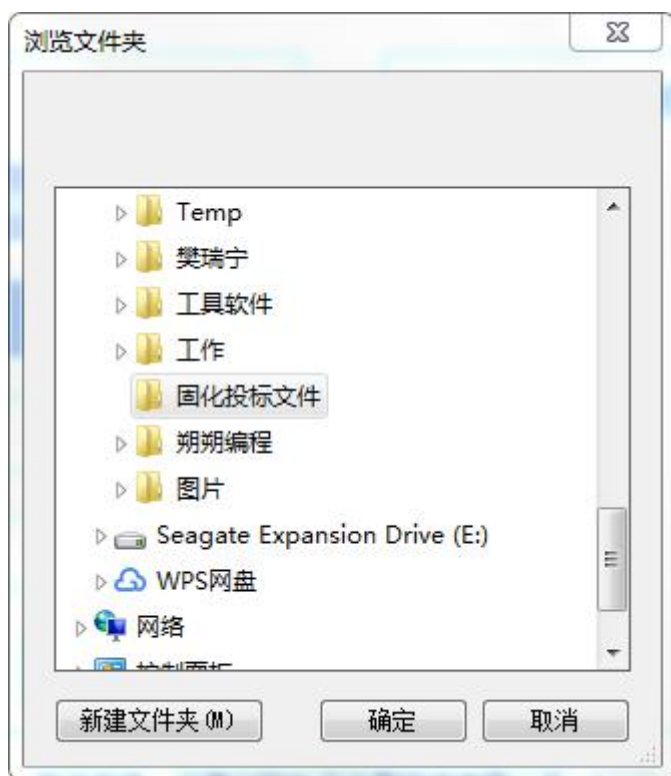
如果项目采用双信封开标方式，您要选中 ☒ 是否是双信封开标项目，系统将容许您同时导入两个信封的固化招标文件。

点击“选择招标文件”按钮，打开文件选择窗口选中您下载的这个项目的“固化后的招标文件”，如下图所示：



选择完成后，您要选择当前投标文件对应的标段。

再设置固化后投标文件的保存路径及文件名，方便您找到自己的投标文件。



完成上述设置以后，点击“确定”按钮，打开系统主界面，如下图所示：



技术支持：甘肃众信电子交易网络有限公司 v0.1.4

例②

完成投标文件的固化，需要完成 4 部分工作：导入投标文件、填写网上开标信息、导入保证金缴款凭证或电子保函、导入法人授权书及授权代表人信息。（**注意：系统所需的所有信息必须填写完整！**）

导入投标文件：

点击“请导入你编制好的投标文件”，选择您编制好的投标文件（PDF 文件），系统自动打开文件，您可以在系统中预览。如果上传有误，您可以重新上传。（**注意：必须导入您的投标文件！**）

填写开标一览表：

如下图所示，您要按照“固化后的招标文件”的要求填写开标一览表内容并上传对应的开标一览表电子版（表格格式与招标文件有关，内容不一定如下图所示）。（**注意：所有表格必须填写完整，不能漏填任一项！**为保证投标报价的一致性，供应商在填写完成开标一览表后，

应将填写完成的开标一览表原版打印，然后按要求在打印的开标一览表上签字、盖章，并上传签字、盖章的开标一览表。）

 网上开评标系统|投标文件固化工具

新建项目 版本记录 帮助

甘肃省中医院低频电子脉冲治疗仪等设备政府采购项目-第一标段

阅读招标文件

1

投标文件

2

填写网上开标信息

3

保证金缴款凭证或电子保函

4

法人授权书及授权代理人信息

1.请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填写下表 (重要提示:一定要注意表格中的金额和工期之类单位(元、万元等),一定不要填错!!!)

投标人名称	标段(包)	是否缴纳保证金	货物名称	数量	总价(万元)
开标时系统自动获取	开标时系统自动获取	开标时系统自动获取	1. 箭头指向的内容不需填写, 系统自动获取		

2.请上传电子版开标一览表(加盖电子签章的pdf)

上传/修改 (重要提示:上表中填写的内容一定要和这里上传的附件内容一致!请确认不要填错!)

上一项

下一项

保存表格内容

如果当前项目采用双信封开标方式,您需要分别填写每个信封的开标信息,并上传对应的开标一览表电子版, 请注意报价或日期的单位(元、万元、日历天、工作日、月、年等),不要填错了。如下图所示:

 网上开评标系统|投标文件固化工具

新建项目 版本记录 帮助

G312线清水驿至傅家窑公路桑园子黄河特大桥控制性工程施工监理招标-第一标段

阅读招标文件

1

投标文件

2

填写网上开标信息

3

保证金缴款凭证或电子保函

4

法人授权书及授权代理人信息

第1信封开标信息

第2信封开标信息

1.请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填写下表 (重要提示:一定要注意表格中的金额和工期之类单位(元、万元等),一定不要填错!!!)

投标人名称	标段(包)	是否缴纳保证金	货物名称	数量	总价(万元)
开标时系统自动获取	开标时系统自动获取	开标时系统自动获取	1. 箭头指向的内容不需填写, 系统自动获取	150	

2.请上传电子版开标一览表(加盖电子签章的pdf)

电子版开标一览表.pdf 上传/修改 (重要提示:上表中填写的内容一定要和这里上传的附件内容一致!请确认不要填错!)

上一项

下一项

保存表格内容

第1信封开标信息

第2信封开标信息

1.请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填写下表

总价(万元)
37.4

2.请上传电子版开标一览表(加盖电子签章的pdf)

开标一览表.pdf 上传/修改

投标项目名称	投标报价	交货地点	交货时间	备注
设备采购	¥374000 元	医院指定地点	合同签订后 2 个月内	

上一项

下一项

保存表格内容

导入保证金缴款凭证或电子保函：

您需要导入您的投标保证金电汇凭证或电子保函或纸质保函的扫描件，用于开标时帮助工作人员核对保证金到账信息。（**注意：必须导入此项内容！**）

**导入法人授权书及授权代表人信息：**

您需要导入您的投标文件中的法人授权书、代理人身份证（正反面）及授权代理人信息，点击“保存身份信息”按钮保存。

如下图所示。（**注意：所有内容必须导入和填写完整，不能漏填任一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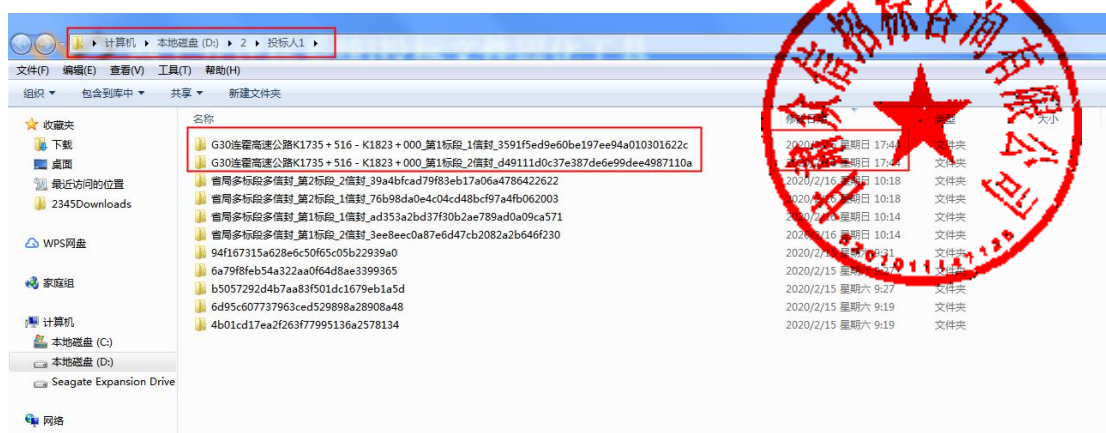


完成上述 4 项操作后，点击“导出固化文件”按钮。注意：固化后的投标文件（扩展名为.tbvt）必须由当前“投标文件固化工具”软件自动生成，不要进行任何人为修改操作，否则会导致其 HASH 编码（电子文件的指纹）变化，将肯定无法通过系统核验，因此导致的投标失败后果由供应商

自行承担!固化投标文件及其对应的 HASH 值已经保存到您设置的工作目录, 投标时请准确选择, 防止投标失败!



单击确定按钮, 系统会自动打开你的工作目录, 显示固化后的投标文件及对应的哈希值 (HASH 编码), 您在“网上开评标系统”中在线投标时要打开 txt 文件拷贝并提交哈希值 (HASH 编码); 核验投标文件有效性时, 要使用“固化后的投标文件 (.tbvt 文件)”。如下图所示:



完成了投标文件的固化后, 您就可在在线进行投标和开标工作了。(具体参见《网上开评标系统用户手册》)

附件 8

“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局网上开标系统”

投标供应商操作技术支持联系方式

1. 技术支持客服电话：0931-4267890

2. 技术支持工程师联系方式

姓名	手机号码	钉钉号	QQ 号
韦景霞	18693151517	同手机号码	648715640
宋承燕	19809311390	同手机号码	984837581

